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21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晋城市委、市政府有关农业、农村的政策措施，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根据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组织、指导、统筹、协调各涉农单位，加大统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力度，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推进农村改革发展，推动全市农业和农村平稳快速发展。
2. 贯彻执行有关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定规范性文件，指导农业综合执法。负责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全市农业农村工作重大决策的前期调研、政策拟定、统筹协调、目标制定、考核评价等工作。参与落实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措施。总揽全市农业农村工作全局，统筹协调涉农政策、项目、资金等，促进各项工作协调推进。
3. 推进农业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压实履行综合行政执法职责和加强队伍建设责任。
4. 组织协调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5. 组织实施深化全市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落实。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

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6.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城郊农业以及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工作。制定全市中药材产业规划，负责全市中药材生产、管理。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地方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7. 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政策措施。指导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8. 负责全市渔业、渔政工作，指导全市渔业生产结构和布局调整。指导全市渔业资源、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的保护和管理，并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管理。拟定全市渔业发展规划、技术进步措施。行使渔政监督管理权。组织协调渔业生产、科研、技术推广、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组织、指导水生生物病害防控工作。

9.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按照职责权限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区域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农业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有关工作。

10.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全市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工作。组织负责全市农田水利

基本建设、农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运用农艺、农机、生物等工程措施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11.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肥料、兽药、兽医医疗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2.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承担植物保护工作；组织、监督全市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3.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全市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市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统筹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14.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拟订全市农业科研、农技推广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指导农技推广体系和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全市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5.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市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

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承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培训。

16. 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7. 承担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研究拟定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全市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工作。组织协调全市机关干部定点扶贫工作。协调组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各界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推动落实领导联系、结对帮扶等工作。组织对扶贫开发情况进行统计、动态监测，指导贫困人口动态管理、舆情监测、扶贫系统统计信息工作。协调拟定全市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组织开展扶贫开发考核、宣传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全市扶贫领域干部的扶贫开发综合性教育、培训工作。

18. 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1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下设三个事业单位，分别是高平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高平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和高平市农村经济事务中心。高平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粮经作物技术推广站、果树蚕桑站、蔬菜站、特色产业站、农机技术服务站、农机装备站、乡村建设服务站、土壤肥

料工作站、可再生能源站、农民教育培训站（山西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高平市分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99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7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8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70.03
八、其他收入	8	5.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2.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2.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9.6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171.1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0.7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6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14.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014.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014.04	总计	62	15014.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14.04	15008.42					5.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0	8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0.00	8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0.00	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3	70.03					
20701	文化和旅游	70.03	70.0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0.03	7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3	18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3	182.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49	12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74	6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4	72.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3	72.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	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80	50.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50	82.50					
21103	污染防治	82.50	82.50					
2110307	土壤	82.50	82.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61	239.6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9.61	239.6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9.61	239.61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1.12	14171.12					
21301	农业农村	11990.30	11990.3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2.34	222.34					
2130104	事业运行	736.32	736.3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2.50	22.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3.95	13.95					
2130110	执法监管	1.89	1.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6.35	46.35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533.90	3533.9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322.29	1322.2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0.69	140.69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609.09	5609.0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41.00	34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80.82	2180.82					
2130505	生产发展	230.00	2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50.82	1950.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70	10.7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70	10.70					
2159802	制造业	10.70	10.7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44	0.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44	0.4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0.44	0.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6	99.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6	9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6	99.66					
229	其他支出	5.62						5.62
22999	其他支出	5.62						5.62
2299999	其他支出	5.62						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14. 04	1312. 68	13701. 3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 00		80. 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0. 00		80. 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0. 00		80. 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 03		70. 03			
20701	文化和旅游	70. 03		70. 0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0. 03		70. 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23	182. 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 23	182. 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 49	121. 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74	60. 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 14	72. 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 00	0. 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 13	72. 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 94	7. 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 80	50. 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 39	13. 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 50		82. 50			
21103	污染防治	82. 50		82. 50			
2110307	土壤	82. 50		82. 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 61		239. 6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9. 61		239. 6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9. 61		239. 61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1. 12	958. 66	13212. 46			
21301	农业农村	11990. 30	958. 66	11031. 65			
2130101	行政运行	222. 34	222. 34				
2130104	事业运行	736. 32	736. 3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2. 50		22. 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3.95		13.95			
2130110	执法监管	1.89		1.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6.35		46.35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533.90		3533.9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322.29		1322.2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0.69		140.69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609.09		5609.0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41.00		34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80.82		2180.82			
2130505	生产发展	230.00		2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50.82		1950.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70		10.7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70		10.70			
2159802	制造业	10.70		10.7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44		0.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44		0.4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0.44		0.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6	99.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6	9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6	99.66				
229	其他支出	5.62		5.62			
22999	其他支出	5.62		5.62			
2299999	其他支出	5.62		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99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80.00	8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0.03	70.0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2.23	182.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14	7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2.50	82.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9.61	239.6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171.12	14171.1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0.70		10.7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44	0.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66	99.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08.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08.42	14997.72	10.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008.42	总计	64	15008.42	14997.72	1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997.72	1312.68	13685.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0		8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0.00		8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0.00		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3		70.03
20701	文化和旅游	70.03		70.0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0.03		7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3	18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3	182.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49	12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74	6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4	72.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3	72.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	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0.80	50.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50		82.50
21103	污染防治	82.50		82.50
2110307	土壤	82.50		82.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61		239.6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9.61		239.6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9.61		239.61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1.12	958.66	13212.46
21301	农业农村	11990.30	958.66	11031.65
2130101	行政运行	222.34	222.34	
2130104	事业运行	736.32	736.3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2.50		22.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3.95		13.95

2130110	执法监管	1.89		1.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6.35		46.35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533.90		3533.9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322.29		1322.2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0.69		140.69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609.09		5609.0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41.00		34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80.82		2180.82
2130505	生产发展	230.00		2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50.82		1950.8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44		0.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44		0.4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0.44		0.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6	99.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6	9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6	99.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3.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410.81	30201	办公费	5.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78.22	30202	印刷费	1.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60.2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8.50	30205	水费	0.4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49	30206	电费	5.48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74	30207	邮电费	2.57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74	30208	取暖费	9.06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5	30211	差旅费	4.94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3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2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8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82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0.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1.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2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2.84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9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213.83	公用经费合计								98.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0	10.70		10.7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70	10.70		10.7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70	10.70		10.70	
2159802	制造业		10.70	10.70		1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4		5.26		5.26	0.38	5.64		5.26		5.26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5,014.04万元，支出总计15,014.0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896.53万元，增长64.67%，支出总计增加5,896.53万元，增长64.67%。主要原因是2024年农林水投入很大，体现在本级财政补助的本级项目支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上级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方面。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5,014.04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5,008.42万元，占比99.96%；
其他收入5.62万元，占比0.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5,014.0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312.68万元，占比8.74%；
项目支出13,701.35万元，占比91.26%。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5,008.42万元，支出总计15,008.4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904.54万元，增长64.8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5,904.54万元，增长64.86%。主要原因是2024年农林水投入很大，体现在本级财政补助的本级项目支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上级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方面。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4,997.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9%。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933.84万元，增长65.47%。主要原因是2024年农林水投入很大，体现在本级财政补助的本级项目支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上级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方面。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997.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科学技术支出(类)80.00万元，占比0.5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0.03万元，占比0.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2.23万元，占比1.22%；
卫生健康支出(类)72.14万元，占比0.48%；
节能环保支出(类)82.50万元，占比0.55%；
城乡社区支出(类)239.61万元，占比1.60%；
农林水支出(类)14,171.12万元，占比94.4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0.44万元，占比0.00%；

住房保障支出(类)99.66万元，占比0.6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0,679.44万元，支出决算14,997.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52%。其中：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80.00万元，支出决算8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用于红薯品种试验基地及红薯种植技术集成示范等与红薯产业发展相关的必要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此资金是2023年甘薯产业创新研究院专项工作经费，2023年的资金2024年才申请到位。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72.97万元，支出决算7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7%，用于甘薯产业现场观摩会和全省休闲农业精品路线推荐现场会的宣传版面费用、租车费用、会议费用等。较上年决算增加70.03万元，主要原因是此资金系本年增加的财政预算，以前年度不发生此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86.95万元，支出决算18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8%，用于年度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单位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25.88万元，下降12.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退休人数较多，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相对也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58.43万元，支出决算7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46%，用于年度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14万元，增长12.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率显著提高。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300.00万元，支出决算82.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50%，用于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相关的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2.5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项目属于2024年新增加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1,012.55万元，支出决算239.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66%，用于农村户厕改造、黄梨产业建设项目补助、高标准农田建设、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农民教育培训方面。较上年决算增加239.61万元，主要原因是黄梨产业建设项目补助为本年新增，老农机人员生活补助、农民教育培训、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均为经常性项目，但是上年度功能科目不在城乡社区支出核算。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18,666.59万元，支出决算14,17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92%，用于机关单位运行、病虫害防控、农产品质量安全、耕地地力保护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较上年决算增加5,472.50万元，增长62.91%，主要原因是2024年农林水投入很大，体现在本级财政补助的本级项目支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上级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方面。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44万元，用于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与管护方面。较上年决算增加0.44万元，主要原因是下达乡镇的此项资金不在决算里体现，上年度此资金的支出不在这一功能科目列示。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98.94万元，支出决算9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3%，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部分。较上年决算增加6.51万元，增长6.99%，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单位还有新录用工作人员，使得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2.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13.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10.81万元，津贴补贴78.22万元，奖金60.21万元，绩效工资308.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1.4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0.7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8.7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3.3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5万元，住房公积金99.66万元，慰问金0.32万元；

公用经费98.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78万元，印刷费1.46万元，水费0.45万元，电费5.48万元，邮电费2.57万元，取暖费9.06万元，差旅费4.94万元，维修（护）费1.83万元，培训费0.18万元，公务接待费0.38万元，劳务费21.92万元，委托业务费0.4万元，工会经费8.94万元，福利费22.8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9.1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8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82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70万元、支出总计10.70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9.30万元，下降73.2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29.30万元，下降73.25%。主要原因是两个年度均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但这两个项目互相独立，不相互影响。2023年度的政府性基金预算为2022年的结转土地出让收益省级统筹资金（现代种业发展）项目，2023年形成实际支出；2024年度的政府性基金预算为2024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项目和2024年第二批农机报废更新补贴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5.64万元，支出决算5.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1.35万元，下降19.31%，主要原因是：该费用增减变化幅度较小，在正常合理的范围内。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2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31万元，下降5.57%，主要原因是：该费用增减变化幅度较小，在正常合理的范围内；

公务接待费支出0.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1.04万元，下降73.24%，主要原因是：该费用增减变化幅度较小，在正常合理的范围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26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5辆，主要用于：车辆的保险、车辆日常维护修理、燃油费以及出差过路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38万元，共接待6批次，57人次。国内接待费0.38万元，共接待6批次，57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接待上级部门来访、检查督促日常工作；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8.86万元，比2023年减少31.80万元，下降24.34%，主要原因一方面是本年度我单位不再支付农机中心办公大楼的取暖费引起办公用房取暖费支出减少11.09万元，另一方面是我单位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机关内部管理引起其他机关运行经费一定程度降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1.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7.68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9.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9.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9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因机构改革原农机中心两辆一般公务用车属其他业务用车并入本单位，另外一辆属农业执法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87个，涉及资金19596.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9585.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10.85万元。自评结果为：7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没有自评等级为“中”和“差”的项目。二是组织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等8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高平市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决算公开报告涉及资金19596.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585.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85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7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高平市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单产提升）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3号) 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单产提升）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拨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2	102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02	102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方法规定的实现要求将1万元拨付实施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2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理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零余额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全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着力提高深松密播、精量播种、深埋滴灌水肥一体化、一喷三防、一喷多促、全程机械化种植等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面，提升主要粮油作物单产水平。		共补助1.02万亩的玉米和玉米的种植面积，涉及主体或合作社数量共26个，提高了深松密播、精量播种、深埋滴灌水肥一体化、一喷三防、一喷多促、全程机械化种植等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面，提升了主要粮油作物单产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农民合作社数量	>10个	26个	
		数量指标	补助亩数	≥1.02万亩	1.02万亩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2024年10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0元/亩	100元/亩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模主体提升作物单产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85%	85%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61.1	361.1	361.1	361.1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361.1	361.1	361.1	361.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1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1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3万亩	=3万亩	=3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6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验收时间		8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投资标准	≥元	≥1200元	≥12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人均增收		195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无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4500万元,项目共建设高标准农田30000亩,其中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813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中滴灌区面积为1523.89亩,滴灌管轮示范区289.11亩。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实施面积883.07亩,表土剥离工程量为117743.36m³,表土平整土方工程量262376.8m³,表土回覆工程量为117743.36m³。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1年国家安排农田建设项目的通知(晋农建发[2021]1号)及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市、阳城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80号)文件精神,该项目由土肥站负责,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市、阳城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80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调整内容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121号)及《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管,项目预算资金3610999.25元,实际支出3610999.25元,支付率100%。							
		产出情况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3万亩,验收合格率≥95%,2023年8月份完成项目竣工验收,财政资金亩均投资1200元,项目完工并通过验收,质保期未到期,待质保期满后支付。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项目区人均增收195元,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满意度情况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管,保证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实现提升农田产能的目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资金（高财农[2023]137号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资金（高财农[2023]137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303	70.303	70.303	70.303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70.303	70.303	70.303	70.30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1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1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一万亩	一三万亩	一三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6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均投资	≥元	≥1200元	≥12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人均年增收		195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4500万元，项目共建设高标准农田30000亩，其中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813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中滴灌区面积为1523.89亩，滴灌智能示范区289.11亩，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实施面积883.07亩，表土剥离工程量为117743.36m³，底土平整土方工程量262376.8m³，表土回填工程量为117743.36m³。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1年国家安排农田建设项目的通知（晋农建发[2021]1号）及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市、阳城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80号）文件精神，该项目由土肥站负责，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市、阳城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80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调整内容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121号）及《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项目预算资金703025.82元，实际支出703025.82元，支付率100%。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3万亩，验收合格率≥95%，2023年8月份完成项目竣工验收，财政资金亩均投资1200元。质保期未到，待质保期满后支付，质保期为2025年3月。								
		产出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项目区人均增收195元，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效益情况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满意度情况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保证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实现提升农田产能的目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多元化投入资金（高财农[2023]19号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多元化投入资金（高财农[2023]19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84.7	384.7		384.7	373.858	10.842	97.18	9.7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4.7	384.7		384.7	373.858	10.842	97.18	9.72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15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一万亩	一三万亩	一三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8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验收时间		8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投资标准	≥元	≥1200元	≥1200元		10	10			
		经济效益	人均增收		195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9.72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高平市河西镇等三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4500万元，项目共建设高标准农田30000亩，其中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813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中灌溉区面积为1523.89亩，滴灌智能示范区289.11亩。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实施面积883.07亩，表土剥离工程量为117743.36m³，底土平整土方工程量262376.8m³，表土回覆工程量为117743.36m³。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1年国家安排农田建设项目的通知（晋农建发[2021]1号）及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市、阳城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农发[2021]80号）文件精神，项目由土肥站承办，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项目预算资金3847000元，实际支出3738576.59元，支付率97.18%。							
		产出情况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3万亩，项目验收合格率≥95%，2023年8月份完成项目竣工验收，财政资金亩均投资1200元，质保期未满，待质保期满后支付，质保到期时间为2025年。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项目区人均增收195元，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满意度情况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助力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实现提升农田产能的目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2年农村户厕改造县级配套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农村户厕改造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0	400		0	0	0	0	0		
		市市区财政资金	400	40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用水冲式改厕模式，完成2022年农村户厕改造任务4000座。						采用水冲式改厕模式，完成2022年农村户厕改造任务4000座。农村“厕所革命”关系到农村群众人居环境的改善。一是可以减少疾病的发生，产生健康效益。在农村，80%的传染病是由于厕所粪便污染和饮水不卫生引起的，而与粪便有关的传染病就有30余种，最常见的有痢疾、霍乱、肝炎、蛔虫病等。改厕后可阻止粪便污染，减少疾病的发生；二是可以减少环境污染，产生环保效益。改厕后，可减少臭气、减少苍蝇、减少对土壤和农作物的污染，减轻对水源的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厕所数量	一座	—4000座	—4000座		20	20			
		质量指标	厕所改造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400万元	—4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减少土壤水源污染		减少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晋城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全市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通知》中要求加大资金投入，对改造的户厕，省、县按照1:1的比例共补助2000元。成立由市长任组长，市农委、财政等21个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项目主要有社会事业股负责，各乡（镇、办事处）党委书记、乡（镇）长主抓改厕工作。本项目全年预算数400万元，实际支出数400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计划改厕数4000座，实际改厕数4000座；2024年问题厕所整改任务0座，农村改厕数据库基本建成，改造完的厕所设施合格率达到95%；截止2024年底，年度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改造资金执行率达到100%；项目总投入400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奖补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不存在，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后的卫生厕所普及率84%，当年完成户厕改造农户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达到85%，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农户的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区改厕农户和基层干部满意度达到90%，群众对改厕效果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1.“六乱”同治，改厕先行，领导从战略上确立源头治理理念。2.多改同步，一体实施，措施上采取统筹推进办法。3.部门同力，乡村为主，工作中落实群众自愿原则。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统筹各级资金，加大培训力度，调动镇村两级干部工作积极性，确保改厕任务按时足额圆满完成。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2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35.9	235.9		235.9	33.682	202.218	14.28	1.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5.9	235.9		235.9	33.682	202.218	14.28	1.43	项目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高标准农田3.4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建高标准农田3.4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1万亩	1-3.4万亩	1-3.4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10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亩均投资标准	≥元	≥1200元	≥12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提升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1.4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2年高平市北城街道办事处等4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计划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34051.30亩。主要内容包括：实施土地平整264.09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工程1500亩；整修田间道路76公里，平整石田坎10542.15立方米；增施商品有机肥3.4万亩、10594.6吨，施用硫酸亚铁541.79亩、27.09吨，玉米秸秆粉碎还田、深翻、旋耕2.5万亩。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晋农建发[2022]2号）文件精神，该项目由土肥站负责，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高平等4县（市）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及《2022年高平市北城街道办事处等4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项目预算2359000元，由于项目还未结算审核，实际支出336823.34元，支付率14.28%。									
		产出情况及分析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3.4万亩，项目验收合格率大于等于95%，2023年10月前完成竣工验收，财政亩均投资标准为1200元。已完成审核工作未验收，工程尾款未支付。									
		效益情况及分析		明显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耕地质量逐步提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六制：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保证项目实施进展顺利。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各乡（镇、街道）农业产业发展奖补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各乡（镇、街道）农业产业发展奖补资金								
项目名	2023年各乡（镇、街道）农业产业发展奖补资金							
主管部	预算代码-单位名称			实施单位	预算代码-单位名称			
资金情 况（万 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预算执行 率	分 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 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496.00	496.00	496.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496.00	496.00	496.00	100.00%	10	10.0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发展，推动全市一产项目建设，进一步激发乡（镇、街道）干事热情，2023年对乡（镇、街道）产业发展情况进行奖补，奖补资金为4960000元。			2024年8月份前完成13个乡（镇、街道）奖补资金的发放。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分 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农业产业发展奖补资金 乡镇数	=13个	13个	20	20	
		质量指标 （10分）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开始时间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4	4	
			拨付时间	2024年8月	2024年8月	6	6	
		成本指标 （10分）	财政补助资金	≤496万元	49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质增效	≥5%	5%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高平市农业产业发展	≥95%	≥95%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平衡	平衡	7	7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推进高平市农业产业发展	不断推进	不断推进	7	7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实施主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计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3年大豆种植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大豆种植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82.818		1,182.818		0	0	0	0	0	
		市市区财政资金		1,182.818		1,182.818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大豆种植补贴发放,提高农民种植大豆积极性,扩种大豆种植面积,完成晋城市大豆种植考核指标任务。							完成对2023年种植大豆的对象进行种植补贴,完成晋城市2023年大豆种植面积考核指标2万亩任务,提高我市大豆供给水平,保障我市农业生产,补贴时间为12月,补贴标准为600元/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种植面积	≥万亩	≥2万亩	≥2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一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复播大豆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标准	—元/亩	—200元/亩	—200元/亩		5	5				
			套播大豆补贴标准	—元/亩	—600元/亩	—600元/亩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全市大豆亩均产量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豆种植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技术站承办,2万亩种植任务分解至乡镇,由乡镇组织实施,项目完成后,乡镇将资金拨付至种植主体或农户,全年预算数11,828,182.40元,支出数11,828,182.40元,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大豆种植面积完成2万亩,做到应补尽补率100%,在一季度将资金拨付至农户手中,套播大豆每亩补助600元,复播大豆每亩补助2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了我市大豆亩均生产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民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将种植任务分解至乡镇,乡镇组织实施,项目经乡镇初验后,我局组织相关科室进行抽验,将核实面积进行公示后,将资金拨付乡镇,由乡镇拨付种植主体或农户。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农户种植大豆积极性不高,对种植后管理不到位,大豆产量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加强技术服务,提高农民种植积极性。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山西省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春季）推介会和国家甘薯产业技术体系高平现场观摩会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山西省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春季）推介会和国家甘薯产业技术体系高平现场观摩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2.968	72.968		72.968	70.03	2.938	95.97	9.6	
		市区财政资金	72.968	72.968		72.968	70.03	2.938	95.97	9.6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两场现场会充分展示我市休闲旅游和甘薯产业发展所取得的成效，并学习借鉴省内外好的经验好的做法，进一步推动我市休闲旅游和甘薯产业提档升级。						举办了两次现场会，资金全部到位；2023年9月召开甘薯技术现场会，2023年4月召开美丽乡村现场会，2024年6月底兑现资金，现场会相关费用预算729677元，实际支出700299元，预算执行率95.97%。进一步推动了我市休闲旅游和甘薯产业提档升级；受益农民满意度达到98%，达成全部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会举办次数	—1次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甘薯技术现场会召开时间		2023年9月	达成预期指标		4	4		
			美丽乡村现场会召开时间		2023年4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资金兑现时间		2024年6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现场会相关费用	—1元	—729677元	—700299元		10	9	项目完成结余2937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进一步推动我市休闲旅游和甘薯产业提档升级		推动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分								95.6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中央、省、晋城市和我市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关于申请2023年山西省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春季）推介会和国家甘薯产业技术体系高平现场观摩会相关费用的请示》（高农字【2023】45号）的批复，2023年在我市举办甘薯技术现场会和美丽乡村现场会。一是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举办2023年山西省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春季）推介活动的通知》（晋农办函【2023】11号）安排，我市于2023年4月26日成功举办2023年山西省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春季）推介会，二是为充分展示推介我市甘薯产业发展所取得的成效，系统学习借鉴省内外甘薯产业的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推动我市甘薯产业提档升级，于2023年9月26日-27日在我市召开2023年国家甘薯产业技术体系高平现场观摩会。产业发展股、技术站及办公室协调，负责两场现场会的举办，现已全部完成，于2024年6月底兑现资金700299元，项目完成结余29378元，预算执行率为95.97%。							
		产出情况		举办了两次现场会，资金全部到位；2023年9月召开甘薯技术现场会，2023年4月召开美丽乡村现场会，2024年6月底兑现资金，现场会相关费用预算729677元，实际支出700299元，项目完成结余29378元，达成全部产出计划。							
		效益情况		进一步推动了我市休闲旅游和甘薯产业提档升级，达成效益目标。							
		满意度情况		受益农民满意度达到98%，达成全部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遵循中央、省、晋城市和我市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按照上级指示，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开展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晋城市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晋城市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44	13.44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4	13.44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672亩，完成对6家种植主体的配套资金拨付，落实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的相关政策，不断推进中药材基地规模化组织化进程，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3年晋城市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农发〔2023〕37号），中共高平市委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高平市构建现代农业体系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扶持办法>的通知》（高发〔2019〕33号）文件精神，现对2023年已竣工验收合格，市级资金拨付到位的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进行配套补助，县级配套标准为1:1配套。2023年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672亩，共配套资金13.4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主体数量	—家	—6家	—6家		10	10				
			实施规模	—亩	—672亩	—672亩		10	10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兑现时间	2024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兑现资金	—万元	—13.4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社会劳动力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种植主体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3年晋城市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农发〔2023〕37号），中共高平市委 高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高平市构建现代农业体系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扶持办法>的通知》（高发〔2019〕33号）文件精神，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果药站负责此项工作，实施单位主要包括百草园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神农镇团东村、团西村集体经济合作社、东城办凤和社区居委会、河北村委会、南李村集体经济合作社这6个实施主体，建设林下种植射干、种植地黄等672亩，现对2023年已竣工验收合格，市级资金拨付到位的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进行配套补助，县级配套标准为1:1配套。2023年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672亩，共配套资金13.44万元，全年预算数13.44万元，实际支出数13.4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实施主体数量6家已完成；实施规模672亩已完成；质量指标：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100%，已完成；建设验收合格率100%，已完成；时效指标：项目资金兑现时间2024年年底之前，已完成；建设完成时间，截止2023年9月底；成本指标：项目兑现资金13.44万元，已完成。									
		效益情况及分析		增加社会劳动力数，改善了生态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相关种植主体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向各乡镇下达实施方案申报通知，各乡镇、办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实施主体申报，经过实地考察确定拟实施主体，并及时组织验收，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甘薯产业创新研究院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甘薯产业创新研究院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0		80		80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80		80		8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示范推广种植脱毒甘薯神农薯系列种苗，提质增产，薯形改观明显，黑疫病基本绝迹，商品率大幅提升。								在石末、河西、北诗、原村、米山、三甲、马村等乡镇开展红薯种植理论培训及现场教学，开展了绿色高效轻简化栽培技术示范，同时在高平本地红薯脱毒种苗繁育成功，示范推广种植脱毒甘薯神农1号2000亩，增产效果明显，薯形改观明显，黑疫病基本绝迹，商品率大幅提升，此外，在高平市红薯重点发展乡镇采土130余处，基本摸清高平各地块的土壤性质和成分。今年在去年的成果基础上，按照优化种质、建立标准的目标，开展品系鉴定及登记、甘薯专用肥研制、轻简化机械配套、有机甘薯种植技术集成示范及甘薯脱毒种苗生产标准、绿色种植标准、有机种植标准制定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品薯亩产量	≥公斤	≥2000公斤	≥2000公斤		20	20								
		质量指标	商品薯质量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推广		5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轻简化种植方式		节本增效200元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全市种植机械化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由甘薯产业创新研究院实施，开展甘薯种植新技术等示范，全年预算数80万元，实际支出数80万元，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		商品薯亩产量增至2000公斤/亩，商品薯质量提高至95%，完成示范推广种植脱毒甘薯神农1号2000亩，节本增效200元/亩，达到预期指标。													
		效益情况		带动了全市红薯种植机械化生产，提高了农民种植积极性。													
		满意度情况		农民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今年在去年的成果基础上，按照优化种质、建立标准的目标，开展品系鉴定及登记、甘薯专用肥研制、轻简化机械配套、有机甘薯种植技术集成示范及甘薯脱毒种苗生产标准、绿色种植标准、有机种植标准制定等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脱毒种苗技术还存在不完善的地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积极筛选适合高平种植的品种。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蔬菜智能提升工程项目县级配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蔬菜智能提升工程项目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0	0	0	0	0	0	
		市市区财政资金	50	5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特色优质蔬菜示范基地建设2050亩,新建日光温室6亩,达到提高我市蔬菜生产能力,巩固我市蔬菜生产规模,为我市第一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项目开始时间2023年8月,完成时间2024年6月,完成特色优质蔬菜示范基地2050亩,新建温室6亩,达到提高我市蔬菜生产能力,巩固我市蔬菜生产规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特色优质蔬菜示范基地	—亩	—2050亩	—2050亩		10	10			
			新建日光温室	—亩	—6亩	—6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6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投入	—万元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蔬菜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由高平市农业农村局主管,由蔬菜站负责,山西省垦田农业现代化发展有限公司等8家实施主体实施,乡镇初验,县级主管部门验收。预算50万元,到位50万元,执行资金为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项目开始时间2023年8月,完工时间2024年6月,验收合格率100%,财政补助资金50万元,山西省垦田农业现代化发展有限公司等8家实施主体满意度均达到90%								
		效益情况		提升蔬菜生产能力								
		满意度情况		山西省垦田农业现代化发展有限公司等8家实施主体满意度均达到90%,达成预期指标								
	主要经验做法		做好项目监督和验收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高标准农田管护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高标准农田管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0	0	0	0	0	
		市市区财政资金		100		10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工作方案进行安排部署,对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管护,实现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设施管护管用、长期受益。						按照工作方案进行安排部署,拨付100万元管护经费,对14个乡镇办事处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进行管护,按照平均2.5元/亩的标准对已建成的40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管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亩数	—万亩	—40万亩	—40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亩均投资	≥元	≥2.5元	≥2.5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立高标准农田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中共高平市委《高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三年扶持政策〉的通知》中,关于支持提升稳粮保供能力的政策。项目由土肥站承办,由财政部门负责资金管理拨付,做好管护工作,实现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设施管护管用、长期受益,项目资金共计1000000元,已支付1000000元,支付率100%。									
		产出情况		管护高标准农田亩数为40万亩,应补尽补率达100%。2024年12月底完成任务,亩均投资2.5元。2024年9月收集管护资料,2024年12月将管护资金下发。									
		效益情况		完成40万亩已建成高标准农田的管护工作,使项目区域群众长期受益。									
		满意度情况		受益群众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制定高标准农田管护方案与管护资金申请细则,保障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长期稳定受益于项目区群众。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无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黄梨产业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黄梨产业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62.654	262.654		184.797	184.79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2.654	262.654		184.797	184.79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条件的主体完成补助资金的拨付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果树站牵头，联合财政局、林业局组成联合验收组于2024年10月开始对梨树进行验收，11月份完成了验收工作，验收面积11782.62亩。提高果农管理梨树的积极性，新发展梨树改造老梨树有助于提升梨树种植规模、保护梨树资源、从而推进黄梨产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合格梨树面积	≥亩	≥5000亩	≥11782亩		20	20			
		质量指标	梨树成活率	≥%	≥80%	≥8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验收时限		2024年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一万元	一262.6541万	一262.6541万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推进黄梨产业健康发展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度	≥%	≥80%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高平市构建现代农业体系 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扶持办法》的通知》（高农发【2019】33号）、《关于印发《构建现代农业体系 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黄梨产业建设项目验收工作方案》的通知》（高农办发【2020】12号）文件精神，由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果树站牵头，联合财政局、林业局组成联合验收组于2023年9月21日开始对梨树进行验收，10月份完成了验收工作，验收面积11782.62亩。2023年11月份向高平市人民政府提交了资金申请，截止2024年12月份，补助资金已完成拨付。全年预算1847973元，实际拨付资金1847973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年10月完成梨树的验收工作，验收合格面积11782.62亩，苗木成活率85%以上，拨付补助资金262.6541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验收梨树，提高了果农管理梨树的积极性和管理水平，推进黄梨产业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果农满意度90%								
	项目绩效分析	主要经验做法		.验收程序规范，验收方案健全。2.采用1：10000地形图或影像图、GPS实地绘制小班面积，验收结果更加准确。3.及时装订验收资料，便于查看。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项目绩效分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取。

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附件名称(盖章) 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机购置补贴)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机械化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122-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收入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6	456	100.00%		
	省级资金	456	456	100.00%		
	市级资金			0.00%		
	县(区)级资金			0.00%		
资金管理情况	其他资金					
	分配和拨付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资金全部拨付到户		存在违规和资金使用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及时下达				
	拨付及时性	资金按照要求,全部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规定,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资金使用绩效	执行规范性	按照上级下达指标执行,不存在执行绩效数据缺失的情况				
	预算编制管理情况	按照年度预算编制,开展绩效评价和绩效评价				
	支出进度管理情况	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及时拨付资金,不存在资金滞留情况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明显,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明显,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资金支出情况	一级科目	二级科目	三级科目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全年实际完成占比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456万元	456万元	100%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说明:填报此表需要填报中央、省级、市、县、乡、镇、村、户、组、户、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银行、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的金额，如有错误请更正。

注：1.将资金按年度按项目借款重新组织，将部分项目归并到按年度组织的项目重新组织。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拨款、地方财政拨款及商业银行同一来源的借款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信用等级为基础的借款资金等。
3.本表的行数和项目按项目借款重新组织，其他项目按年度重新组织。

2024年农产品展销及其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农产品展销及其他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20	1.833	18.167	9.16	0.92	
市市区财政资金		20	20	20	1.833	18.167	9.16	0.92	资金支不出去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我市5家以上农业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参加各类农业展会至少3次,参展农产品占我市主要特优农产品比例达到50%,对农产品宣传展销环节进行补贴,宣传我市优质农产品					组织我市37家企业参加展会12次,其中2024年4月2次,5月2次,7月1次,9月2次,10月2次,11月3次,主要农产品参展比例达提高了到60%,我市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展销活动次数	≥次	≥3次	≥12次		10	10	2024年企业参与积极性高,完成值高于目标值			
			组织参加展销活动的企业(合作社)数量	≥个	≥5个	≥37个		10	10	2024年农产品展览活动多,完成值高于目标值			
		质量指标	参展农产品占我市主要特优农产品比例	≥%	≥50%	≥5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参展补贴		12月完成补贴发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是初装		10	0	2024年9月开始限制县级财政支付,故未能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组织农业企业参加展销活动成本	≤万元	≤20万元	≤1.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参加展会的积极性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展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80.92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此项目下达资金20万元,执行1.83万元,完成率9.2%。组织我市37家企业参加展会12次,主要农产品参展比例达到60%,提高了我市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									
		产出情况		组织我市37家企业参加展会12次,达成数量指标。主要农产品参展比例达到60%,达成质量指标。支出资金1.8万元,符合成本指标。未能按时发放补贴,未达到时效指标。									
		效益情况		组织我市37家企业参加展会12次,主要农产品参展比例达提高了到60%,我市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									
		满意度情况		参展企业满意度95%,达到工作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及时与企业、合作社沟通,根据宣传需求组织参加对应的展销活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补贴发放采用年底统一支付的方式,9月开始受支付限制影响,未能按时拨付补贴。2024年农产品展览活动多,经营主体参与积极性高,导致参展企业数量和展览活动次数高于目标值。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采用参展一次补贴一次的方式,及时将补贴发放到位。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平市2024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4〕28号)2024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 (文种农村部部基金农村推进财政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资金使用单位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52.24万元	552.24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	552.24万元	552.24万元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晋财农[2024]59号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范以及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实施要求52.24万元分转下达至有关乡(镇、办事处)。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0月15日发文,资金下达乡镇,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预算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变更用途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绩效支出预算支付绩效管理,三是绩效跟踪绩效自评,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进行基层支出责任。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农村户厕500座,全部使用水冲式改厕模式,整村推进涉及20个村,整补户厕4096户,使厕所粪污收集、储存、运输、资源化利用及后续管护能力大大提升。		2024年完成农村户厕500座,全部使用水冲式改厕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计划完成改厕数(座)	2500座	2500座	
			2024年计划完成整村推进行政村数(个)	20个	20个	
			改厕户的厕所设施合格率	≥95%	0.95	
		质量指标	农村改厕验收合格率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改厕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2024年12月底	
			户厕改造补助资金	150万元	150万元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整村推进整补资金	402.24万元	402.24万元	
			当年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行政村的卫生厕所数量	≥80%	≥80%	
			整补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	提升	提升	
			当年完成整村推进行政村的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	≥85%	≥85%	
			当年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行政村长效管护机制	初步建立	初步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预算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年省级龙头企业贷款贴息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得分(满分6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9.00	419.00	289.66	69.13%	10	6.91	省级根据对各龙头企业贷款情况分配贴息资金额度，摸底时本年度指导意见尚未出台，无法对企业贷款情况进行审核，导致贷款贴息资金总额高于实际可贴息金额，资金不能完全使用。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419.00	419.00	289.66	69.13%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对省级重点企业的贷款贴息，实现企业提质增效，节约成本，更好地促进我市涉农企业的发展。2024年6月制定实施方案，8月完成资料审核，12月完成资金拨付。			2024年6月制定实施方案，8月完成资料审核，12月完成资金拨付。对11家省级龙头企业进行贴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贷款贴息笔数	≥11个	11个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贷款贴息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制定方案时间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2	2	
			资料审核时间	2024年8月	2024年8月	3	3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5	5	
		成本指标(10分)	贷款贴息额度	≤419万元	289.66万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壮大农业龙头企业	发展	发展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龙头企业满意度	≥93%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会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4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资金	2024年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降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30.00	30.00	30.00	100.00%	10	1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产业联合体企业的补贴，促进涉农企业联合规模化集群发展，2024年5月制定计划，6月公示并完成资金拨付，对我市一个产业化联合体进行奖补。			2024年5月制定计划，6月公示并完成资金拨付，对我市一个产业化联合体进行奖补；扶持联合体工作完成率100%；补贴发放达标率100%，扩大农产品加工销售收入，促进农民增收；延长农业产业链，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联合体满意度达到95%，达成全部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扶持联合体数量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10分)	扶持联合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分)	公示时间	2024年8月	2024年6月	2			
		制定计划时间		2024年7月	2024年5月	3	3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6月	5	5			
		成本指标 (10分)	财政支持联合体奖补资金总额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扩大农产品加工销售收入，促进农民增收	扩大	扩大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延长农业产业链，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延长	延长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联合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度中央财政耕地质量提升补助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预算数（A）		资金执行数（B）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收入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00%		
	其中：中央预算资金	30	30	100.00%		
	省级资金			60.00%		
	市级资金			60.00%		
	县（区）级资金			60.00%		
	其他资金			60.00%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和拨付	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及时下达。		存在结余和结转情况		
	下达及时性	2024年6月及时下达，及时使用。				
	拨付及时性	按照财务支付制度支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套取等情况。				
	执行规范性	资金使用率为100%，执行规范。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开展前期申报、申报、立项工作。				
项目绩效情况		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项目情况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注：1. 资金使用情况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2. 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3. 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3		103		0.438		102.562		0.43		0.04	
		市市区财政资金		103		103		0.438		102.562		0.43		0.04		项目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6万亩	—1.16万亩		10	10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6万亩	—1.16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申请初步设计方案时间		2024年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4	4								
			高标准内容建设周期		2024年4至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高标准农田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成本	—元/亩	—1500元/亩	—1500元/亩		5	5									
		新建高标准农田成本	—元/亩	—2300元/亩	—2300元/亩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实施主体及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0.0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按照实施计划完成建设任务,因项目未审核,资金支付率较低。土肥站负责此项工作,实施单位为高平市农业农村局。项目预算103万元,实际支付4382元,支出率为0.4%。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目标:新建高标准农田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实际完成新建高标准农田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质量指标:目标为验收合格率≥95%,实际完成验收合格率≥95%。时效指标:目标为审定初步设计方案时间为2024年2月前,高标准内容建设周期为2024年4月-12月,高标准农田验收时间我2024年12月,实际完成初步设计方案时间为2024年2月前,高标准内容建设周期为2024年4月-12月,高标准农田验收时间我2024年12月。成本指标:目标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成本每亩1500元,新建高标准农田成本每亩2300元,实际完成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成本每亩1500元,新建高标准农田成本每亩23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目标为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实际为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目标为项目区实施主体及农户满意度90%,实际完成项目区实施主体及农户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无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完工未完成审核审计工作,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快完成项目审核审计工作,具备验收条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平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大豆单产提升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547.00	547.00	547.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547.00	547.00	547.00	100.0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省级大豆单产提升项目资金预算547万元用来补贴全市人民套播大豆种植面积5472万亩。			完成对全市人民套播大豆种植面积547万亩的补贴资金发放，共547万元，项目开展时间5月-10月，资金拨付时间11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大豆种植面积	5.47万亩	5.47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5月到10月	2024年5月到10月	5	5	
			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1月	5	5	
		成本指标（10分）	每亩补助标准	100元/亩	10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高平市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73号》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62.53		3,562.53		100%
	其中：中央补助	3,562.53		3,562.53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实现要求将1万元拨付实施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2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理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零余额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柱术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预算，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确权农户的申报补贴面积，每亩补贴67元，提高农民种植积极性		根据确权农户的申报补贴面积，每亩补贴了67元，申报农户97935户，申报面积532446亩，成功提高了农民种植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532446亩	532446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展时间	3月开展	3月开展	
			支付时间	12月底前支付	12月底前支付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金额	3562.53万元	3562.5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每亩降低农民实际支出	67元	67元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地力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农民粮油生产积极性	增加	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高平市2024年中央第二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绿色高质高效）区域绩效自评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中央第二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绿色高质高效）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400	400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及实施条件，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实施要求将1万元拨付实施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2月拨付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给其他单位其他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改变用途。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执行，不得虚列支出虚报冒领套取资金。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执行，不得虚列支出虚报冒领套取资金。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打造10个千亩玉米示范方，17个小区示范田，2个万亩展示片，辐射带动全市4万亩玉米单产提升，提高粮食玉米单产水平。		打造了17个小区示范田，10个千亩玉米示范方，在遼寧和寺庄打造2个万亩展示片，实现全市玉米均衡增产，增加，亩玉米产量，改善了玉米品质，提高了经济效益，带动了全市玉米均衡增产，提高了全市玉米单产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个万亩片	≥2万亩	2万亩		
			10个千亩方	≥10万亩	10万亩		
			17个小区示范田	≥1万亩	3.2485万亩		
			质量指标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示范区数量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2024年10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万元	400万元		
			亩增收效益指标		≥70元	70元	
			社会效益指标	集成推广绿色高产高效模式	1套	1套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高平市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大豆玉米带状复合全种植）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2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大豆玉米带状复合全种植）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其中：中央补助		75		75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及实施方案，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将1万元拨付实施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2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0.5万亩，提高了高平市大豆供给量。		把0.5万亩任务按比例分解到乡镇，乡镇负责具体实施项目，乡镇初验后，我局抽检，将资金拨付乡镇，乡镇负责拨付主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0.5万亩		0.5万亩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5月到10月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每亩补助标准	150元/亩		15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拨款、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三品一标”及“圳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三品一标”及“圳品”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	9		9	9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9	9		9	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农业“特”“优”战略，加快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圳品”品牌发展，打造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发展标准化基地示范带动作用，提高农产品质量品质及竞争力							项目资金9万元，对我市2023年申报绿色食品认证的生产主体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每个获证绿色食品3万元。3个获得绿色食品证书一共补助9万元。坚持农业“特”“优”战略，加快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圳品”品牌发展，打造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发展标准化基地示范带动作用，提高农产品质量品质及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企业数	≥个	≥3个	≥3个		20	20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万元	≤15万元	≤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优质绿色富养农产品供给水平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化肥、农药投入		有效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	山西“特”“优”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9万元，对我市2023年申报绿色食品认证的生产主体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每个获证绿色食品3万元。2024年共需发放补助资金9万元，完成进度100%。项目市场监督股负责申报主体的申报，和相关资料的审核，由财务股负责资金发放。									
		产出情况		完成对我市对我市2023年申报绿色食品认证的生产主体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每个获证绿色食品3万元。，资金于2024年8月全部支付到位，资金拨付率100%，认证企业农产品抽检合格率100%，项目成本在可控范围内，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效益情况		我市优质绿色富养农产品供给水平及质量安全水平明显提升，实现社会效益、化肥、农药投入品使用量减少，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条件，带动农民增收、企业增效。提升农产品品质，品牌影响力明显提升。加快我市标准化建设，为农产品品牌建设赋能。									
		满意度情况		认证企业满意度85%，对项目实施比较满意，目标完成率100%，达成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今后继续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并确保专款专用，真正发挥资金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今后会继续加强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绩效指标的设置要结合实际，仔细研究，保障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平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建【2024】50号2024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079.00	1079.00	1079.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1079.00	1079.00	1079.00	100.0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预算1079万元，每亩补贴奖励500元/亩，用于补贴北城办、南城办、米山镇、三甲镇、陈区镇、马村镇、寺庄镇、遼宁乡、石末乡、原村乡10个乡镇的奖励大豆种植面积2.158万亩，每亩补贴500元，提高了我市大豆供给水平。2024年5月开展项目，8月完成资料审核，11月完成资金拨付。			完成北城办、南城办、米山镇、三甲镇、陈区镇、马村镇、寺庄镇、遼宁乡、石末乡、原村乡10个乡镇的奖励大豆种植面积2.158万亩，每亩补贴500元，提高了我市大豆供给水平。2024年5月开展项目，8月完成资料审核，11月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大豆种植面积	≥2万亩	2.158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5月到10月	2024年5月到10月	5	5	
			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1月	5	5	
		成本指标(10分)	每亩补助标准	500元/亩	50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晋财建【2024】50号2024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建【2024】50号2024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383.14	383.14	383.14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383.14	383.14	383.14	100.0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预算383.14万元（其中，产量大县资金149万元，产油大县资金234.14万元），每亩补贴套种500元/亩，用于补贴米山镇和河西镇套种大豆种植面积7662.8亩。			完成对米山镇和河西镇套种大豆种植面积7662.8亩的补贴资金发放，共383.14万元，项目开展时间5月-10月，资金拨付时间11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大豆种植面积	7662.8亩	7662.8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5月到10月	2024年5月到10月	5	5	
			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1月	5	5	
		成本指标（10分）	每亩补助标准	500元/亩	50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农业环境和安全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环境和安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20	2.421	17.579	12.11	1.21	资金支付受限制导致资金支付进度慢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	20	20	2.421	17.579	12.11	1.2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落实安全责任,采取各种安全管理手段,确保我市农业生产安全事故不发生;通过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确保我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通过拟开垦土地污染状况调查,确保我市新增农用地安全无污染;通过外来入侵物种调查,确保我市不发生较大的外来物种入侵事件,保证我市农业生产安全。					通过全年100余次的安全检查,全年全市农业生产安全事故不发生;通过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全年禁烧巡查50余次,全市秸秆露天焚烧得到了有效遏制,大气环境显著提升。通过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进一步保障了我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5		5		
			焚烧检查次数	≥次	≥50次	≥50次	5		5		
			隐患排查数量	≥次	≥100次	≥100次	10		10		
		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安全事故数	一起	一起	一起	5		5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90%	5		5		
			安全生产检查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时效指标	技术培训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秸秆焚烧检查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万元	≤20万元	≤3万元	10		1	资金支付受限制导致资金支付进度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减少环境污染	减少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业生产经营单位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2.21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农业生产安全工作依据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条例、消防法等进行,拟开垦土地污染状况调查,由市级委托第三方开展采样检测,县级负责摸底排查、布设采样点位、进行采样质控,配合晋城市完成调查工作。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工作,通过印制秸秆禁烧通告,编制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开展秸秆禁烧巡查督查,组织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和新技术、新机型展示等措施实现。外来入侵物种调查,采用面上调查和重点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实施。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踏查、专家咨询等方法开展面上调查,掌握外来入侵物种种类数量、分布范围、发生面积等信息。以上工作由环保站与安办实施,全年预算数20万元,实际支出24210.12元,预算执行率12.11%,执行率低主要是因为十月以后支付受限制,资金未能成功执行。							
		产出情况		通过全年100余次的安全检查,全年全市农业生产安全事故不发生;通过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全年禁烧巡查50余次,全市秸秆露天焚烧得到了有效遏制,大气环境显著提升。通过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进一步保障了我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的安全。							
		效益情况		农业生产安全得到了有效保障,减少了农业环境污染。							
		满意度情况		农户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全单位所有站室日常工作伴随安全检查,将安全意识普及在平时。								
	项目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资金支付受限制,之后在有效期内及时兑付资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可以分阶段兑付资金,避免资金执行率低。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		15		15	1.887	13.113	12.58	1.26	年初计划9月份以后采购相关执法设备,开展执法培训,集中花费执法资金,后政府将该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		15		15	1.887	13.113	12.58	1.26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对农资兽药、饲料、农机、渔政等市场进行执法监督,对农产品生产企业投入品进行执法监督,保障农资质量安全。							对农资兽药饲料农机渔政等市场进行了执法监督,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贸市场安全得到保障,执法检查数≥105,实际检查数为107,因9月份停止支出资金,相关执法装备未购买和执法培训未按原定计划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数	≥家	≥105家	≥120家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农业和农产品生产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万元	≤15万元	≤1.886732万元		10	2	原计划9月份集中花费执法经费提升执法装备和执法水平,政府同意收回经费后相关提升计划未开展,下年度上半年及时开展相关工作,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确保执法工作如期高效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挽回经济损失率(%)	≥%	≥95%	≥95%		15	15				
		社会效益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分									83.26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由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办公室负责实施,预算执行情况全年15万元,实际支出1.88673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2.58%,因9月份停止支出资金,相关执法装备未购买和执法培训未按原定计划开展。									
		产出情况		对农资兽药饲料农机渔政等市场进行了执法监督,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贸市场安全得到保障,执法检查数≥105,实际检查数为107,完成检查任务,预算执行情况全年15万元,实际支出1.88673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2.58%,因9月份停止支出资金,相关执法装备未购买和执法培训未按原定计划开展。									
		效益情况		通过对农资、畜牧、农机、渔业等市场进行了执法监督,市场得到净化,农产品质量有效提高,达成了预期指标。									
		满意度情况		加强农业执法工作,有效保障了农民合法权益,群众对执法工作满意度有效提升,农民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1.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定期开展专业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素质和能力水平。2.加强执法装备购置,根据工作需要购置执法装备,满足执法需要。3.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通过宣传让农民群众了解法律,提高守法意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执法经费不足,导致相关执法装备落后影响执法效能。2.执法人员培训不足,培训经费不足,执法人员水平受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1.加强资金投入,改善执法装备2.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执法素质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产品检测（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产品检测（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检）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8	28		28	13.95	14.05	49.82	4.98	农产品监督抽检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支付
		市区财政资金		28	28		28	13.95	14.05	49.82	4.98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15个乡镇办事处的农产品进行农药残留检测，保证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					按照农产品成熟季节，对全市15个乡镇的农产品进行了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全年检查次数550次，着力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保证本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	≥个	≥15个	≥15个		10	10			
			质量监督次数	≥次	≥500次	≥550次		10	10			
		质量指标	考核质量指标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质量监督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万元	≤30万元	≤13.95万元		10	5	农产品监督抽检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支付		
			社会效益	保障本辖区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9.98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项目由市场监管股负责，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安排的监测任务，制定全年监测计划，组织15个乡镇办事处的分管领导农业技术人员，统计本辖区的产品数量，季节性农产品进行计划分配，按照农产品成熟时节进行抽样。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总资金28万，支出13.95万元；预算执行率49.82%。造成偏差原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全市15个乡镇的农产品进行了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涉及15个乡镇，质量监督次数550批次，数量指标达标，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检样品合格率100%，质量指标达标。每月对农产品进行监测，时效指标达标，财政总投入13.95万元，成本指标产生偏差原因：农产品监督抽检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支付。								
		效益情况及分析		抽检样品合格率100%，保障了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抽检样品合格率100%，保障了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群众满意度90%，达成预期								
	主要经验做法		今后继续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道，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并确保专款专用，真正发挥资金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49.82%。造成偏差原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今后会继续加强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绩效指标的设置要结合实际，仔细研究，保障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		5	5	0.844	4.156	16.88	1.69	
市区财政资金		5		5	5	0.844	4.156	16.88	1.69	抽取样品费用未及 时支付			
项目年度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消费安全为目标,强化质量管理,着力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加强质量控制与监管,积极配合省市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推进示范区、示范基地的过程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应当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农产品记录应保存两年,禁止涂改伪造,保证本辖区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						积极配合省市开展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按照农产品成熟季节对15个乡镇办事处的农产品进行农产监测;全年监测次数80次,利用多种形式进行质量安全宣传;进示范区、示范基地的过程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应当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农产品记录应保存两年,保证本辖区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监督次数	≥次	≥80次	≥80次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考核达标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质量监督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5万元	≤5万元	≤0.8441万元		10	5	抽取样品费用未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本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6.69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由市场监管股负责全年监测任务,积极配合省市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按照农产品成熟季节组织乡镇农技员对15个乡镇办事处的农产品进行农产监测,质量合格率100%,每月利用多种形式进行质量安全宣传,保障本辖区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经费5万元,年度支出8441元,,预算执行率16.88%,偏差原因分析:样品抽样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推进示范区、示范基地的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质量监督次数80余次,完成数量指标。抽检样品合格率100%,质量考核达标率100%。成本支出8441元,财政总投入≤5万元。偏差原因分析:样品抽样工作9月底完成,资金未及时拨付。									
		效益情况及分析		抽检样品合格率100%,保证本辖区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保证本辖区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群众满意度90%,达成预期指标									
	主要经验做法		今后继续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并确保专款专用,真正发挥资金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问题:资金未及时支付。原因:按照农产品成熟季节进行抽样,9月底才完成抽样,资金未及时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今后会继续加强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绩效指标的设置要结合实际,仔细研究,保障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作物病虫害防控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病虫害防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21.5	21.5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50	50	21.5	21.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农作物病虫害进行监测力度，扶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组织防治，储备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物资，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处置率达到90%以上，将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						工作开展时间为5月-10月，在7个乡镇设置农作物病虫害监测点，同时扶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组织，购置储备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应急物资，购置时间10月，购置了3%阿维 高氯乳油2010瓶，4.5%高氯 甲维盐微乳剂2000瓶，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4000袋，抗旱保水剂40袋，10台无人机，防控农作物病虫害面积5万亩，有效减轻农作物病虫害危害，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效果达到85%以上，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面积	> 万亩	> 5万亩	> 5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挽回损失率	> %	> 10%	> 10%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农资时间		2023年9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	— 万元	— 50万元	— 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降低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危害		降低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	≥ 90%	≥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技术站承办，经过主体申报，乡镇推荐，我局组织完办、果树等专家联合评审，确定实施主体，项目5到10月开展，乡镇初验后，我局组织联合验收，拨付资金至主体，全年预算数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预算执行100%。购置时间10月，购置了3%阿维 高氯乳油2010瓶，4.5%高氯 甲维盐微乳剂2000瓶，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4000袋，抗旱保水剂40袋，10台无人机。							
		产出情况		完成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面积5万亩，时间为5-10月，农作物病虫害挽回损失率达10%，购买农作物病虫害防控农资时间9月前。							
		效益情况		降低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危害。							
		满意度情况		农民满意度达90%。							
	主要经验做法		主体申报，乡镇推荐，我局组织完办、果树等专家联合评审，确定实施主体，项目5到10月开展，乡镇初验后，我局组织联合验收，拨付资金至主体。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组织的专业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高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组织的专业水平。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作物种子抽检、新品种试验示范和种质资源保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作物种子抽检、新品种试验示范和种质资源保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	12		12	1.195	10.805	9.96	1	
市市区财政资金		12	12		12	1.195	10.805	9.96	1.00	工作任务已完成,资金当年未完全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品种更新换代,加快新品种科技成果转化,提高良种覆盖率,促进粮食增产。保护好地方品种,丰富我市种质资源的遗传多样性。					整体目标已实现,完成新品种试验示范和种质资源保护25个,合格率达到85%,12月底完成,已用财政资金11952.2元,执行率达到9.96%,通过 高寒青、配方施肥等示范方式,形成了新品种、新技术、新机械融合配套推广的叠佳模式,示范推动农业生产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品种试验示范和种质资源保护	≥个	≥25个	≥25个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合格率	≥%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万元	≤12万元	≤1.19522万元		10	0	工作任务已完成,年末财政部门停止支付,资金当年未完全支付;剩余未支付资金列入明年预算,加快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促进新品种更新换代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1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种子站组织,评选实施主体,进行玉米新品种试验示范开展,内审股和种子站验收完成后,财务股进行资金支付。项目资金共120000与上年。实际支出11952.2元,,预算执行率达9.96%。偏差原因是计划工作任务完成,资金还未支付。							
		产出情况		,完成新品种试验示范和种质资源保护25个,合格率达到85%,12月底完成,已用财政资金11952.2元。							
		效益情况		促进新产品的更新换代,达到预期效果。							
		满意度情况		种植户满意度达到90%,有所提高,完成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今后继续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确保专款专用,真正发挥资金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工作已任务完成,资金还未支付。由于项目未及时支取资金,财政就已封账。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今后会继续加强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绩效指标的设置要结合实际,仔细研究,保障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拟。

农开项目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		2		2	0.005	1.995	0.25	0.03	机构改革, 本专项业务费与其他业务费合并使用, 本项业务费未单独支出。
市、县、区财政资金		2		2		2	0.005	1.995	0.25	0.03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2023年中药材3名工作人员开展中药材工作下乡支出费用, 同时满足单位全年的办公日常运行费用和采购设备开支。						全年进行中药材推广36次, 下乡人员3-4人, 1-12月份每月下乡一次, 保障了工作人员开展中药材工作下乡支出费用, 同时满足单位的办公日常运行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工作人数	≥3人	≥3人	≥3人		10	10				
			下乡次数	≥36次	≥36次	≥36次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下乡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投入	≤2万元	≤0.0025万元		10	0.03	支付办公费, 下乡没有发生相关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运转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80.06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1、依据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章程规定, 由办公室主办、通过政府采购云进行设备购置, 由办公室进行统筹购置; 2、全年预算数20000元, 实际支出数50元, 预算执行率2.5%。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中药材推广36次, 分别在每月份1次, 宣传和知晓率达到90%。财政补助投入0.002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中药材推广工作的顺利开展, 提高了中药材基地的建设水平, 增加了就业岗位, 提高了人民的收入。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了90%。									
	主要经验做法		定期进行中药材推广; 办公室根据需求完成办公经费的支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乡工作期间未发生任何费用, 办公运营发生的费用也很少。主要原因: 机构改革业务科室合并并未发生费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继续合理规划预算, 按照预算指标严格落实绩效管理了, 下一年度合理设置各项指标。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机化产业发展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机化产业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9	49		49	49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49	49		49	4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粱全程机械化作业补助0.3万亩;建设1个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项目示范点。高粱、玉米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升,促进高粱、玉米增产,农民增收。						完成高粱全程机械化作业补助0.3万亩;建设了1个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项目示范点。资金49万元,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促进了规模化种植,增加了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杂粮作业补助面积	—万亩	—0.3万亩	—0.3万亩		10	10			
			建设提质增效技术推广示范点	—个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资金到位执行率		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按农时开展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杂粮作业财政补助	—元/亩	—80元/亩	—80元/亩		5	5				
		示范推广项目财政补助	—万元/个	—25万元/个	—25万元/个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农机示范推广增收	≥元/亩	≥50元/亩	≥50元/亩		20	20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农机、农艺融合发展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作社、农机操作手满意度	≥%	≥80%	≥98%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制度措施,依据《实施方案》执行。由农业农村局主办,推广站和生产指导站具体承办。乡镇和主管部门验收后农业农村局发放,实际支出4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完成高粱作业3000亩,补助资金24万元;建设1个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项目示范点,补助资金25万元;质量指标:项目合格率100%时效指标:资金到位执行率100%,按农时开展。								
		效益情况		1、高粱机械化作业补助每亩80元,每亩节约成本50元;2、示范推广项目,增加新机具新技术								
		满意度情况		农民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2、按时节进行不同时期的技术培训3、组织项目实施主体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山区地块监测数据不好采集2、新型农机具与本地复杂地形,种植习惯适配性不足,设备使用率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简化资金发放流程。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村户厕改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户厕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20	0.196	19.804	0.98	0.1
		市区财政资金		20		20	0.196	19.804	0.98	0.10	工作已完成,资金未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当年户厕改造任务的完成。							根据2019-2021年双方协议执行情况,经党组会议研究决定,经费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改造完成的厕所的30%进行抽验,对2019年以来的下拨的改厕资金进行审计,对改厕工作进行宣传等,确保农村户厕改造的数量和质量。当年户厕改造任务已完成,聘请第三方也已完成验收,因验收进度较慢,资金未及时支付,待2025年申请工作经费后再进行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改厕合格数	≥座	≥5000座	≥5000座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万元	≤20万元	≤0.1962万元		10	1	验收进度较慢,未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晋城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全市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通知》中要求加大资金投入,对改造的户厕,省、县按照1:1的比例共补助2000元。成立由市长任组长,市农委、财政等21个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项目主要有社会事业股负责,各乡(镇、办事处)党委书记、乡(镇)长主抓改厕工作。本项目全年预算数2000000元,实际支出数1962元,预算执行率达到0.98%。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计划改厕数4000座,实际改厕数4000座;2024年问题厕所整改任务0座,农村改厕数报率基本建成,改造完的厕所设施合格率达到95%;截止2024年底,年度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改造工作经费资金执行率达到0.98%。									
		效益情况及分析		奖补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不存在,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后的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4%,当年完成户厕改造农户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达到85%,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农户的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区改厕农户和基层干部满意度达到90%,群众对改厕效果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1.“六乱”同治,改厕先行,领导从战略上确立源头治理理念。2.多改同步,一体实施,措施上采取统筹推进办法。3.部门同力,乡村为主,工作中落实群众自愿原则。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当年验收进度较慢,资金未及时支付,待2025年申请工作经费后再进行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统筹各级资金,加大培训力度,调动镇村两级干部工作积极性,确保改厕任务按时足额圆满完成。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村经济事务工作经费（土地确权、宅基地审批、生产托管、三资、土地仲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经济事务工作经费（土地确权、宅基地审批、生产托管、三资、土地仲裁）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3	23	23	9.278	13.722	40.34	4.03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	23	23	9.278	13.722	40.34	4.03	资金提前被收回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组织开展农村宅基地现状和需求情况统计调查，及时将农民建房新增建设用地需求报同级市自然资源局；2、至少开展一次业务培训；3. 全年不定期展开1-2次宣传工作					1. 组织开展农村宅基地现状和需求情况统计调查，及时将农民建房新增建设用地需求报同级市自然资源局；2、开展一次业务培训；3. 全年开展1次宣传工作建立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常态化工作机制，指导了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宅基地的申请、审批等工作，建立健全了农村宅基地管理机制，加强和规范了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为组织实施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推进托管服务落地落实，加快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现代农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次	≥1次	≥1次		10	10		
			组织宣传	≥次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指导乡镇建立宅基地审批领导小组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培训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万元	≤23万元	≤9.2780万元		10	4	资金被提前收回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建立健全农经管理机制		健全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	≥90%	≥98%		10	10		
总分								88.03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指导乡镇建立宅基地审批领导小组，进行宅基地，土地仲裁，三资等方面培训宣传一次，印刷生产托管合同等资料，委托晋城测绘院进行土地确权。全年预算数23万，实际支出数9.2780万，预算执行率40.34%，因资金被提前收回，只支付了测绘费用，资金未支付完。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开展业务培训1次，实际开展业务培训1次；组织宣传1次，实际组织宣传1次质量指标：指导乡镇建立宅基地审批领导小组100%，实际100%完成建立时效指标：宣传培训完成时间12月底前，实际10月15日进行宣传成本指标：财政总投入≤23万，实际投入9.2780万							
		效益情况及分析		可持续影响指标：建立健全农经管理机制，实际完成健全农经管理机制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民满意度≥90%，实际农民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9月到10月份开展业务培训，不定期组织宣传。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资金未使用完，原因：资金被提前收回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1. 制定目标和计划2. 按期举行3. 及时将资金兑付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民教育培训和中职教育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民教育培训和中职教育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	40		40	21.126	18.874	52.82	5.28		
市县级财政资金			40	40		40	21.126	18.874	52.82	5.28	9月份未能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让新型职业农民开阔视野，培训严把质量关，建立培训制度。							提高农民综合素质，增加农民收入，推进建成小康社会。年初委托第三方培训任务，全年培训4次以上，计划培训4期培训约400人以上，实际完成4期450人。因九月份停止支付，所以未能支付全部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农民人数	≥人	≥400人	≥450人		10	10				
			培训期数	≥期	≥4期	≥4期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5%	≥96%		10	10				
			培训时间		3月——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财政总投入	≤万元	≤40万元	≤21.126万元		10	6	9月份限制支付			
			提高农民素质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	≥90%	≥92%		10	10					
总分								91.2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照年初制度执行，由科教站部门主办，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培训。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执行数是40万元，实际支出数是21.1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3%，因九月份停止支付，所以未能支付全部资金。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培训人数是450人，培训期数是4期。质量指标：培训合格率达到96%。时效指标：培训时间是3月到12月。成本指标：财政总投入40万元，已支付21.126万元。因九月份停止支付，所以支付率低。									
		效益情况及分析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里提高了农民素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指标：受益农民满意度为92%									
	主要经验做法		下达资金后，由科教站主办，委托第三方培训机构进行培训，根据农民培训需求进行培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支付时间有些迟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早些培训，尽快支付。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取。

2024年省级第二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第二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25.00	25.00	25.00	100.0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大豆玉米复合带状种植面积0.5万亩，提高了高平市大豆供给率。			完成大豆玉米复合带状种植面积0.5万亩，提高了我市大豆供给水平。2024年5月开展项目，8月完成资料审核，11月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0.5万亩	0.5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5月到10月	2024年5月到10月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每亩补助标准	50元/亩	5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大豆供给率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高平市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小麦“一喷三防”）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5号》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小麦“一喷三防”）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3.5	13.5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涉及资金用途，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实施要求将1万元拨付至实施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4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技术和项目执行，未出现超量、超点、超范围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虚列支出套取资金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并开展绩效监控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由乡镇组织有相应资质和经验的组织进行小麦“一喷三防”的作业，对全市0.9万亩小麦进行全覆盖作业，4月开展，5月交付。		在4月到6月期间，对全市0.9万亩小麦进行一喷三防作业，有效防范小麦倒春寒和干热风，确保了小麦丰产丰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实施面积	≈0.9万亩	0.9万亩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支付足数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拨付时间	2024年4月	2024年4月	
		成本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农民粮油生产积极性	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按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年第四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干热风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资金用途	2024年第四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干热风补助）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5.00	5.00	5.00	100.00%	10	10.0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受到干热风影响的0.5万亩小麦开展抗干热风一喷三防作业，保障小麦生产。			完成对受到干热风影响的0.5万亩小麦开展抗干热风一喷三防作业，保障小麦生产，总资金5万元，每亩补助10元，于2024年8月初拨付资金，补助发放率达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行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实施干热风补贴面积	≥0.5万亩	0.5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5	5	
			一喷三防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3-10月	2024年3-10月	5	5	
			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8月	2024年8月	5	5	
		成本指标（10分）	抗干热风补助标准	10元/亩	1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作物不出现大范围受灾绝收	未出现	未出现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干热风对小麦产粮影响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持重大病虫害疫情灾情监测预警能力	保持	保持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85%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果树场遗留问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果树场遗留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451		10.451		10.451	10.451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10.451		10.451		10.451	10.45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果树场集体部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和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病故职工遗属补助等遗留问题。							项目用于解决果树场3名下岗职工和10名退休职工2025年的集体缴纳部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和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病故职工遗属补助等遗留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下岗职工人数	—人	—3人	—3人		10	10				
			补助退休职工人数	—人	—10人	—10人		10	10				
		质量指标	缴纳金额足额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缴纳时间	2024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	≥10.5万元	≥10.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职工正常生活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	≥96%	≥96%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解决了果树场3名下岗职工和10名退休职工2025年的集体缴纳部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和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病故职工遗属补助等遗留问题。该项目资金依据下达资金文件要求，由高平市国富良种场承办，并对各类保险、烤火费、遗属补助都已及时缴纳、发放。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下达104,513.22元，实际执行104513.22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该项目财政投入104513.22元，用于补助果树场3名下岗职工和10名退休职工2025年集体缴纳部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和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病故职工遗属补助等遗留问题。于12月30日以前全部缴纳并发放。足额缴纳率达到100%，达成既定目标。									
		效益情况		保障了果树场职工的正常生活，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情况		果树场原职工满意度96%，达成既定目标值。									
	主要经验做法		认真核对职工的基本情况，及时跟进，做好预算和补助发放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深松及监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深松及监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	12		12	8.625	3.375	71.88	7.19	
市区财政资金			12	12		12	8.625	3.375	71.88	7.19	工作任务已完成,部分资金未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这个项目将很大程度上缓解重特大农机责任事故发生,提升农机安全技术操作水平,降低直接经济损失。							1-4月份:主要以开展“两会两节”春耕备播期间安全生产宣传,春运安全宣传,春运安全以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技术维修保养培训为主。5-7月份:主要开展驾驶员集中培训安全教育,“三夏”农机安全操作技术指导服务以及“安全宣传月”活动等工作。9-11月份:以“三秋”农机安全操作技术指导服务和“平安农机”建设为主要内容开展机收、机播和机耕作业场所的安全宣传教育。12月:利用农闲季节开展安全教育培训等工作。每月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提升农机手安全操作水平,减少了重大农机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宣传资料数量	一万张	一万张	一万张		10	10			
			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	≥3次	≥3次	≥3次		10	10	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质量指标	印刷合格率	100%	100%	100%		5	5			
			宣传知晓率(%)	100%	100%	98%		5	5	偏僻山区及老人接受信息差		
			宣传资料发放时间	12	12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财政总投入	≤12万元	≤12万元	≤12万元		10	10			
			提升农机安全技术操作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8%		10	10			
	总分								97.1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了5次培训,3月培训春季安全生产,4月培训高粱生产,6月培训植保技术,7月小麦机收,8月秋季生产培训。印发宣传资料3万份,培训工作由生产指导站具体负责实施。年初预算12万元,下达12万元,实际支出86254.11元,结余33745.89元。预算执行率72%								
		产出情况		数量:印发资料3万份,质量:全年发放农机宣传资料3万份,宣传知晓率98%,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5次,时效:分季度随季节发放,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提高了农机手及相关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培训了500多人次。有效减少农机事故发生,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安全有序进行。								
		满意度情况		农机合作社、大户、农户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根据农时和农机使用特点,分阶段开展针对性宣传培训。2、采取线上线下结合方式,举办现场培训的方式,增强农机手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农机手参与培训积极性不高。2、工作任务已完成,部分资金未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1、优化培训时间,避开农忙时节2、对未使用资金及时调整用途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82.5	217.5	27.5
市市区财政资金			300		300		300	82.5	217.5	27.50	2.75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对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土壤的“全面体检”,完成调查932个土样的采样、化验、数据库建设、成果资料的编撰。							完成932个表土层样点的调查采样及实验室分析化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土层点159	一个	—932个	—932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检查合格率	≥%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300万元	—3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2.75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实现对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土壤的“全面体检”,完成调查932个土样的采样、化验、数据库建设、成果资料的编撰。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晋政发〔2022〕11号)、《山西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分派全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样点第一批任务清单的通知》(晋三普办函〔2023〕3号)、《山西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全省2023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晋三普办函〔2023〕5号)、《晋城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三普办发〔2023〕6号)文件精神,项目由土肥站承办,由财政部门负责资金保障支出。项目预算资金3000000元,目前已支付825000元,支付率27.5%。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932个表土层样点的调查采样及实验室分析化验,项目检查合格率≥98%,项目按计划时间节点保证实施,项目总投资为300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农田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意识逐步增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全程贯彻落实质量控制制度,保障样品采样规范、合格。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为年度项目,2023年开始实施,2025年结束。目前项目正在实施期,资金分时间节点完成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完成资金支付。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市級农业项目第二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粮食产能项目）支出绩效自
(2024年度)

2024年市級农业项目第二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粮食产能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87.10	87.10	87.1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VALUE!			
	市级资金	87.10	87.10	87.10	10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1个500亩甘薯有机旱作示范基地，示范推广甘薯高垄育苗、甘薯茎秆稻茬化整地提质增效技术等集成技术示范，建设1个1000亩甘薯有机旱作示范基地项目，重点推广高垄机耕育苗、机械化整地、甘薯病虫害绿色防控、机械化整地增产等技术进行示范推广，全链推进机械化种植、机械化生产、产业化运营，促进甘薯增产增收，5000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筛选适合我市的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5000亩的油菜种植示范，带动农户种植油菜和作物。			建设了1个500亩甘薯有机旱作示范基地，示范推广甘薯高垄育苗、甘薯茎秆稻茬化整地提质增效技术等集成技术示范以及1000亩甘薯有机旱作示范基地项目，重点推广了高垄机耕育苗、机械化整地、甘薯病虫害绿色防控、机械化整地增产等技术进行示范推广，5000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筛选适合我市的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建设有机旱作示范基地面积	≥500亩	500亩	5	5	
			建设有机旱作示范基地面积	≥5000亩	5000亩	5	5	
			建设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面积	≥5000亩	5000亩	5	5	
			油料种植示范面积	≥2100亩	2100亩	5	5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80%	80%	5	5	
			检查合格率	≥80%	80%	5	5	
		时效指标（10分）	建设时间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5	5	
			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5	5	
		成本指标（10分）	油料补贴	10元/亩	10元/亩	5	5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	50元/亩	50元/亩	5	5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大豆供应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	≥40%	40%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主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较差。		

高平市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防灾减灾第三批）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财农〔2024〕38号》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防灾减灾第三批）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收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75	29.75	100%		
		其中：中央补助	29.75	29.75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市及以下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编报及实施条件，转移支付资金编制项目库以及资金管理办证规范的实施要求将120万元拨付实施单位。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0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规范支付财政资金，未出现提前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基层单位套取资金账户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技术和项目执行，未出现超量、超点、超范围擅自变更用途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执行，不存在执行进度滞后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财政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并开展绩效跟踪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td colspan="3">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td> <td>无</td>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中央财政专项重大自然灾害防治，开展统一的应急防汛和绿色防控，防治面积不少于47万亩次，每亩补助14.875元，有效遏制重大病虫害成灾损失。		自7月到8月期间，围绕中央财政专项重大病虫害防治面积47万亩，项目实施区域防治覆盖率81%，有效遏制重大病虫害成灾损失。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玉米等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面积	≥2万亩次	2万亩		
			有效遏制成灾损失率	遏制	遏制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项目实施区域防治覆盖率	>40%	81%		
			组织实施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时间	2024年7月-8月	7月到8月		
	时效指标	拨付补助资金时间	2024年年底前	10月			
		成本指标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	不超过市场价格	未超价		
			补助标准	14.875元/亩	14.875元/亩		
			提高防灾减灾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能力	提高	提高		
			有效保障重大病虫害疫情监测预警能力	保持	保持		
可持續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85%	85%			

说明：绩效指标按照中央下达、本级统计和财会核算中发现的问题及责任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填报目标。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预算编制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高平市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救灾和水利救灾专项资金（防灾救灾第五批）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救灾和水利救灾专项资金（防灾救灾第五批）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8	128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28	128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合规要求将1万元拨付资金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9月前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随意、挤占、挪用财政支出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数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付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并开展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本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5-6月份，高平市农作物受到了干旱影响，全市各乡（镇、办事处）积极开展抗旱自救，根据各乡（镇、办事处）统计，8个乡（镇、办事处）受灾，受灾面积24.19万亩，经省市调拨，下拨我市防灾救灾资金128万元，抢救受灾面积不少于128万元，技术指导救灾资金分解下拨各相关乡（镇、办事处），以确保全市粮食生产安全。		抢救高平市2024年受灾农作物，共24.19万亩，有效降低农作物干旱影响，保障农业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抢救全市受灾面积	≥24.19万	24.19万亩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土壤墒情不足时组织实施	2024年6月	2024年6月	
	成本指标	发放时间	2024年10月底前	2024年8月		
效果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不超出	不超出		
	社会效益指标	农作物不出现大范围受灾绝收	未出现	未出现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秋粮面积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农户满意度	≥85%	85%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村改厕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村改厕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0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原计划户厕改造2500座，通过中央资金政策支持，有效带动了地方财政投入和社会投资，实现了资金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双赢”。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面貌，提升村民整体生活品质。		截止2024年11月底，户厕改造2500座任务全部完成，改造户的厕所设施合格率达到96%，资金下达执行率达到100%，每座厕所省级补助1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2024年计划完成改厕数（座）	≥2500座	2500座	20	20	
			改造户的厕所设施合格率	≥95%	96%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开始时间	2024年4月	2024年4月	3	3	
			完成改造时间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3	3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4	4	
		成本指标（10分）	每座厕所省级补助1000元	2500座	2500座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5%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会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晋市财政局〔2024〕23号》2024年平遥县“千万工程”经验推广乡村全面振兴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4年度)

《晋市财农〔2024〕23号》2024年平遥县“千万工程”经验推广乡村全面振兴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0.08	710.08	710.08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710.08	710.08	710.08	100.00%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完成5个精品示范村、40个提质增效村，所有村全面开展环境整治，使农民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			本年度实际建设完成5个精品示范村、40个提质增效村，所有村全面开展环境整治，使农民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实施提质增效村个数	40个	40个	10	10		
			建成精品示范村个数	5个	5个	10	10		
			精品示范村、提质增效村验收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开展项目、拨付资金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3	3		
			制定方案、分派领导组	2024年8月	2024年8月	3	3		
			项目年度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3月31日前	2023年3月31日前	4	4		
	成本指标(10分)	项目总投资	≥710.08万元	≥710.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资金惠及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数	无	无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农民生产水平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2年蔬菜智能提升工程项目县级配套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蔬菜智能提升工程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251.99	251.99	206.99	82.14%	10	8.21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251.99	251.99	206.99	82.14%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设施175亩，改造老旧温室169.6亩，达到提高我市蔬菜生产能力，为我市第一产业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完成新建设施175亩，改造老旧温室169.6亩，项目开始时间2022年5月，完成时间2023年12月，补贴时间2024年5月。达到提高我市蔬菜生产能力，为我市第一产业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新建设施面积	175亩	175亩	10	10				
			改造老旧温室面积	169.6亩	169.6亩	10	10				
			改造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10分)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开始时间	2022年5月	2022年5月	4				4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3				3
	成本指标(10分)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5月	部分达成	3	2.5	其中2个主体未通过验收，资金未拨付			
		县级补助资金	≤251.99万元	206.99万元	10	8.5	其中2个主体未通过验收，资金未拨付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质增效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平衡	平衡	平衡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农业可持续发展	实现	实现	实现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主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96.21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4年市級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2024年市級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晋城市设施园艺现代化提升行动）									
主管部门		12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2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24.00	124.00	124.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124.00	124.00	124.00	10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改造老旧日光温室122.23亩，达到提高我市蔬菜生产能力，为我市第一产业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完成改造老旧日光温室122.23亩，项目开始时间2024年5月，完成改造时间2024年9月，补贴时间2024年9月，达到提高我市蔬菜生产能力，为我市第一产业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改造升级老旧日光温室面积	≥60亩	122.23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开始时间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3	3		
			完工验收时间	2024年9月	2024年9月	3	3		
			补贴时间	2024年9月	2024年9月	4	4		
		成本指标（10分）	财政补助资金	≤124万元	12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质增效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蔬菜良种应用率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平衡	平衡	5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推进设施园艺健康、生态、可持续发展	不断推进	推进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主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会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80分以下为差									

晋市财农〔2024〕1号）2024年省级耕地质量监测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号) 2024年省级耕地质量监测评价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8.06	73.27%	10	7.33	2.808万元长期定位监测土壤化验费支出化验结果未列支。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11.00	11.00	8.06	73.27%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摸清我市耕地土壤基本状况及土壤养分含量状况，对耕地质量状况实现动态监测，本项目对高平市27个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开展年度监测，按期提交监测结果，协助完成晋城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对66个年度变更点位开展田间调查及取土化验，完成县级耕地质量年度变更评价，助力我市耕地生产能力的提升。			完成27个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的年度监测，按期提交监测结果，完成66个年度变更点位的田间调查及取土化验，完成县级耕地质量年度变更评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80分)	数量指标(30分)	年度变更点位调查	66个	66个	10	10	
			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	27个	27个	10	10	
			年度变更评价县数量	1县	1县	10	10	
		质量指标(2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10	10	
			监测调查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20分)	方案编制、变更点采样调查完成时间	4月	4月	5	5	
			长期点监测、论证等，编制县级评价报告	12月	12月	5	5	
			变更点监测、长期点采集	12月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资金投入	≤11万元	8.0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增强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太行一号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市级奖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4号)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太行一号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市级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	650.00	650.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650.00	650.00	650.00	10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创建10个片区，用于乡村产业发展的比例达到60%，包括产业基础设施和生产设施、产业链提升、产业数字化升级、品质提升品牌打造、集体经济壮大、联农带农增收，示范带动范围内创建1个片区，示范带动范围内巩固创建精品示范村1个。			创建10个片区，用于乡村产业发展的比例达到60%，包括产业基础设施和生产设施、产业链提升、产业数字化升级、品质提升品牌打造、集体经济壮大、联农带农增收，示范带动范围内创建1个片区，示范带动范围内巩固创建精品示范村1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示范带动范围内创建片区数量	1	1	10	10							
			示范带动范围内巩固创建精品示范村数量	1	1	10	10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拨付进度	及时	及时拨付	5	5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建设任务和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底之前	2024年11月底之前	5	5							
			成本指标(10分)	用于支持示范带动的奖补资金比例	≥90%	≥90%	3				3			
	用于支持乡村产业的奖补资金比例	≥60%		≥60%	3	3								
	用于支持“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数量	650万元		650万元	4	4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产业发展效益	提升	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带动农民人均纯支配收入增长率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5	5							
			村集体经济增长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对乡村生态的影响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产业发展对乡村发展的影响	有效支撑	有效支撑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奖补的精品片区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再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4年第二批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农机化发展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第二批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农机化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15.00	15.00	15.00	100.00%	10	1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引进先进适用、安全可靠、节能环保的各类型农机装备及应用技术，加快应用高效农业机械化新技术、新装备的普及和应用，解放劳动力，提高生产效率，实现增产增收的目标。			引进机具数量7台，试验示范面积达到310亩，机具正常使用率大于90%，确定实施主体时间是2024年4月，引进机具时间是2024年9月，引进先进适用、安全可靠、节能环保的各类型农机装备及应用技术，加快应用高效农业机械化新技术、新装备的普及和应用，解放劳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引进机具数量	≥4台	7台	10	10			
			试验示范面积	≥300亩	310亩	10	10			
		质量指标（10分）	机具正常使用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确定实施主体时间	2024年6月30日前	2024年4月	10	10			
			引进机具时间	2024年11月30日前	2024年9月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引进机具补助	小于等于机具售价的30%	7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增产	≥3%	≥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农民劳动强度	减轻	减轻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产作业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85%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4年第二批市级农业转移支付资金（2024年“三品一标”认证奖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2024年第二批市级农业转移支付资金（2024年“三品一标”认证奖补）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7.50	7.50	7.5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7.50	7.50	7.50	100.00%	10	10.00			
	县级资金				=DIV/0!					
年度总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对我市2023年开展并取得证书的“三品一标”认证申报主体补助的发放，是推动农业“特优”战略，加快我市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提高我市农产品品质和市场竞争力。			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农业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文件精神，对2023年开展并取得证书的“三品一标”2个认证申报主体进行补助，2024年共发放补助资金7.5万元。2024年5月通知各认证主体将认证资料到市场监督备案，2024年6月对资料进行审核，7月份前完成补助的发放，确保资金足额专用，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认证绿色、有机农产品个数	≥2个	2个	10	10			
			奖补认证绿色、有机农产品主体个数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10分）	绿色、有机农产品检测合格率	100%	100%	5	5			
			奖补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10分）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资料备案时间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2	2			
			资料审核时间	2024年6月到9月	2024年6月	2	2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0月	2024年7月	2	2			
		成本指标（10分）	未设置成本指标	未设置成本指标	未达成预期指标	10	5	年初未录入成本指标		
			未设置成本指标	未设置成本指标	未达成预期指标	10	5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品牌市场影响力，实现品牌溢价	提升	提升	5	5			
			带动农民增收、企业增效	带动	带动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绿色食品农产品供给能力和质量安全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加强我市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和管理	加强	加强	3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化肥的使用	降低	降低	2	2			
			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条件	改善	改善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企业品牌影响力，实现品牌溢价	提升	提升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认证主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计						100	95		

高平市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转移支付（项目）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1万元	91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	91万元	91万元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规定的时限要求分拨下达。			无
		拨付合理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挪用或擅自改变用途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应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乡村振兴及农村社会事业带头人168人，新型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98人（其中农机合作社带头人50人）		完成了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训任务乡村振兴及农村社会事业带头人168人，新型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98人（其中农机合作社带头人50人），考核时间是2024年12月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及农村社会事业带头人	≥168人	168人	无
			新型经营主体及服务主体带头人	≥98人	98人	无
		质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合格率	≥90%	10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9月到2024年12月	2024年9月到2024年12月	无
		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及农村社会事业带头人培训补助标准	2500元/人	2500元/人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型经营主体及服务主体带头人培训补助标准	5000元/人	5000元/人	无
			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带动	带动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培训满意度	≥90%	≥90%	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高平市中央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转移支付（项目）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1	49.69	98%	
		其中：中央补助	51	49.69	98%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拨下达		无	
		拨付合理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挪用或擅自改变用途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超预算资金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2个农业示范展示基地（至少建设1个粮食基地）；培育2个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组织，160个以上科技示范主体，培训24名基层农技人员（青干班6名，重点班5人，普通班13人），招聘18名特聘农技员。（高平市为主推荐出大品，其中，乡镇不少于15名动物防疫员）		建设2个农业示范展示基地（其中1个是粮食基地）；培育2个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组织，160个以上科技示范主体，培训24名基层农技人员（青干班6名，重点班5人，普通班13人），招聘18名特聘农技员。（高平市为主推荐出大品，其中，乡镇不少于15名动物防疫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2个	2个	
			农业科技示范主体	≥2个	2个	
			培训基层农技人员	≥24人	24人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9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4年7月到2024年12月	2024年7月到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	≤51万元	49.69万元	项目已完成，但未全部验收拨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了农民技能水平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业科技示范户满意度	≥85%	95%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超长期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超长期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8.00	8.00	8.00	100.0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报废老旧农机8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推进农机转型升级。			报废老旧农机15台，优化了农机装备结构，推进了农机转型升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20分）	报废补贴机具台数	≥8台	15台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报废补贴率	≥90%	100%	5	5			
			补贴发放达标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10分）	资金兑付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财政补助总金额	≤8万元	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农机更新力度	提升	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农机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会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晋市财农〔2024〕11号）2024年市级农业项目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特色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1号》2024年市级农业项目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特色农机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剩余300元不足兑付 单台机具补贴款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20.00	19.97	99.85%	10	9.99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30.00	20.00	19.97	99.85%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补贴特色农机15台，带动特色农机投入60万元，提高全市特色农业产业机械化水平。			补贴特色农机27台，带动特色农机投入60万元，提高全市特色农业产业机械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补贴机具数量	≥15台	27台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应补尽补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验收审定受补对象时间	2024年6月至10月	完成	4	4			
			编制方案时间	2024年5月	完成	3	3			
			兑付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底前	完成	3	3			
		成本指标（10分）	补贴标准	农机售价的35%	农机售价的35%					
			财政补助金额	20万元	19.9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特色农机资产	≥60万元	60万元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85%	90%	10	10			
	合计						100	99.99	合计总分再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4年第二批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超长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2024年第二批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超长期项目										
主管部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请做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2.85	56.92%	10	5.69			
	其中：中央资金	5.00	5.00	2.85	56.92%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DIV/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报废老旧农机1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推进农机转型升级。			报废老旧农机7台，优化了农机装备结构，推进了农机转型升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20分)	报废补贴机具台数	≥1台	7台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报废补贴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资金兑付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财政补助总金额	≤5万元	2.846万元		10	5.69	年度拆解企业拆解不完，资金用不了。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农机更新力度	提升	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农机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91.38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6	26	26	0	26	0	0	项目还未结算审核,暂未形成实际
		省级财政资金	26	0	0	0	0	0.00	0.00	
	市区财政资金	0	26	26	0	26	0.00	0.00	项目还未结算审核,暂未形成实际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6万亩	—1.16万亩		10	10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6万亩	—1.16万亩		10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申请初步设计方案时间		2024年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3.33	3.33	
			高标准内容建设周期		2024年4至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3.34	3.34	
			高标准农田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33	0	项目预计6月开始验收
	成本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成本	—元/亩	—1500元/亩	—1500元/亩		5	5	
			新建高标准农田成本	—元/亩	—2300元/亩	—2300元/亩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实施主体及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6.67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高标准农田建设为2023年增发项目市级补助,用于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以“农业增收、农民增收”为目标,着力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依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制、工程监理制、竣工验收制、质量监管,由土肥站承办项目,财务部门进行统计核算工程款项,预算省级资金26万元,实际支出2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1.16万亩,改造提升面积1.16万亩。项目验收合格率大于等于95%。2024年2月前申请初步设计方案,2024年4-12月为高标准农田内容建设周期,2024年12月为验收时间;新建高标准农田成本投入为2300元每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成本投入为1500元每亩。						
		效益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满意度情况		项目区实施主体及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0%及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建立统一协调机制,加强各方沟通,助力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实现提升农田产能的目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未验收完成,资金未支付。加紧时间完成项目审核审计工作,具备验收条件。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重要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黄梨产业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黄梨产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8.047	1.953	80.47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10		10	8.047	1.953	80.47	8.05	本年度梨树项目未租车,和农大签订合作协议存在租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梨树验收资料的装订,完成下乡人员补助发放、完成租车费用的支出,完善梨树验收工作。							和山西农大签订黄梨产业研发合作协议经费8万元,果树站人员参加全省果业高质量发展培训471元。邀请山西农业大学李六林教授于2024年12月23日-24日为我市果农进行果树冬季管理技术培训、培训两天共110人次,有力地推进了黄梨产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天数	≥5天	≥5天	≥5天		10	10				
			验收人数	≥3人	≥3人	≥3人		10	10	使用单位车辆,未租车			
		质量指标	完成梨树验收报告		完成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0	10				
			出具报告时间		12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6万元	≤10万元	≤8.0471万元		10	8.05	使用单位车辆,未租车			
		社会效益	推进黄梨产业发展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农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分								96.1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4月底,我局和山西农大签订黄梨产业研发合作协议,支付协议经费8万元;下半年参加全省果业高质量发展培训。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全年预算10万元,和山西农大签订黄梨产业研发合作协议经费8万元,果树站人员参加全省果业高质量发展培训471元。预算执行率80.471%。									
		产出情况及分析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梨树验收天数5天,已完成。验收人数3人,已完成。同山西农业大学签订合作协议,进行黄梨产业试验研究。2.质量指标:未完成。3.时效指标:由于政策作废,未进行验收。财政投入资金8.0471万元,完成80.471%。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推进黄梨产业发展,实际已完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果农满意度超过90%,实际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工作计划申报今年黄梨产业的工作经费,包括今年验收梨树过程中产生的用车费、验收相关资料打印费、验收组人员的下乡补助,还有与科研院所达成的产业研发合作协议,以及相关业务培训费。实际完成后根据单位相关流程落实资金花费。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少部分费用没有花费完毕。实际落实资金与预算有一定差距,下乡租车基本没有花费资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更加合理地预计黄梨产业工作经费预算安排,确保合理支出。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73号) 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73号) 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33.902	3,533.902		3,533.902	3,533.902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0	3,533.902		3,533.902	3,533.902	0	100.00	10.00	无	
省级财政资金			3,533.902	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确权农户的申报补贴面积, 每亩补贴67元, 提高农民种植积极性							根据确权农户的申报补贴面积, 完成了532446亩指标, 每亩补贴67元, 提高了农民种植积极性, 确保全年粮食增产稳定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亩	≥532446亩	≥532446亩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时间支付时间		3月开展, 12月底前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金额	—元	—35339015.31元	—35339015.31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每亩降低农民实际支出	—元	—67元	—67元		10	10				
		社会效益	耕地地力		进一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农民粮油生产积极性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乡镇负责上报数据至补贴平台, 技术站负责将平台数据提交至银行发放流程, 银行发放补贴至农户, 全年预算执行数35339015.31元, 支出35339015.31元, 补贴全部发放到位, 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补贴面积大于等于532446亩, 补贴发放率为100%, 3月开展支付, 6月底前支付完成, 财政投入总金额为35339015.31元, 补贴完成532446亩。									
		效益情况及分析		每亩降低农民实际支出67元/亩, 耕地地力进一步提升, 农民粮油生产积极性增加。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乡镇将数据上报平台提交至县审核级别, 再提交上级审核, 平台统一发放补助至农户卡里。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县级在乡镇提交数据后, 看不到具体数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希望平台改进。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中药材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中药材产业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	70	0	0	0	0	0			
省级财政资金		70	7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培育中药材初加工企业1个。				全市完成培育中药材初加工企业1个，重点支持购买关键初加工设备装补，建设晾晒场及冷库库装补，初加工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装补等，由高平市百草园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实施，3月厂区地面硬化1404.5平方米，6-8月购买初加工设备13套，4月修建工棚518平方米，燃气配套安装，电力配套安装，提升中药材生产设备专业化，规范产品加工仓储，带动农户增收，提升中药材就地转化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中药材初加工企业	=个	=1个	=1个		10	10			
			带动农民就业增收人数	≥人	≥20人	≥20人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	=100%	=100%		5	5			
			项目资金足额拨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截止2024年底，项目资金执行率	=%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装补资金数额	=万元	=70万元	=7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带动农民就业、增收人数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县域中药材产地加工转化率提高		2个百分点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中药材产品市场占有率		进一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性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	≥90%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晋市财农〔2023〕80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中药材产业发展》》文件进行，由农业局果树站承办，由高平市百草园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实施，3月厂区地面硬化1404.5平方米，6-8月购买初加工设备13套，4月修建工棚518平方米，燃气配套安装，电力配套安装，全年预算数70万元，实际支出数7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培育中药材初加工企业1个，实际完成培育1家；带动农民就业增收人数20余人，实际带动20人。质量指标：项目合格率100%，实际合格率100%；项目资金足额拨付率100%，实际资金足额拨付率100%。时效指标：截止2024年底，项目资金执行率100%，实际执行率100%；项目资金拨付时间截止2024年12月，实际拨付截止2024年12月底完成。成本指标：项目装补资金数额70万元，实际装补资金数额70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带动农民就业，增收人数，实现提高；资金使用没有出现过重大违规违纪问题；生态效益：县域中药材产地加工转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可持续性影响指标：中药材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结论做法		按照预算和方案严格执行，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6	1.6		1.6	1.6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6	1.6		1.6	1.6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通过布设2个以上外来入侵植物监测点、1个以上外来入侵病虫害监测点，对发现的重大危害物种及时灭除，保护当地物种生态平衡。						聘请第三方机构全市布设2个入侵植物监测点、1个入侵病虫害监测点，并对发现的重大危害物种及时进行了灭除，有效保护了本地的物种生态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点	≥个	≥2个	≥2个		20	20		
		质量指标	重大危害外来入侵物种灭除率	≥%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6万元	≤1.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控意识		逐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农田生态稳定性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外来入侵物种扩散蔓延趋势		逐步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合作社等防控对象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环保站负责实施，结合工作实际及上级安排聘请第三方机构全市布设2个入侵植物监测点、1个入侵病虫害监测点，并对发现的重大危害物种及时进行了灭除，有效保护了本地的物种生态平衡。预算1.6万元，实际支出1.6万元，支付率100%。							
		产出情况		聘请第三方机构于2024年12月底前在全市布设2个入侵植物监测点、1个入侵病虫害监测点，并对发现的重大危害物种及时进行了灭除，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委托费1.6万元，有效保护了本地的物种生态平衡。							
		效益情况		外来入侵物种识别逐步提升，农田稳定性逐步提高，外来入侵物种扩散逐步得到了控制。							
		满意度情况		农户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聘请专业第三方机构，有效保障了资金的专业技术性，工作得到了有效开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资金支付较慢，工作完成后，须通过评审等流程进行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快工作进程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作物病虫害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	1		1	1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	1		1	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苹果露蛾监测，一旦发生，及时进行防控，确保不成灾。						在寺庄镇冯家庄和陈区镇铁炉村设置了2个苹果露蛾监测点，开展苹果露蛾监测，农作物病虫害监测报表上报率达95%，及时进行防控，确保苹果、梨产业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点	一个	—2个	—2个		20	20			
		质量指标	农作物病虫害信息上报准确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监测		实时监测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万元	≤1万元	≤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示范区作物产量	≥公斤	≥1000公斤	≥1000公斤		5	5			
		社会效益	有效控制苹果露蛾疫情危害		确保苹果露蛾不土面积暴发性持续保持下降趋势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全市农药使用量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农作物病虫害		可持续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100%，项目开展5月开展，10月结束，由实施主体上报监测报表，监测任务结束后，拨付资金至主体。								
		产出情况		设置2个监测点，每个点补助5000元，于5月到10月开展监测工作，每月报送监测情况，上报完成率达95%。								
		效益情况		有效防控苹果露蛾，确保了苹果露蛾不大面积暴发成灾，示范区作物产量大于等于1000公斤。								
		满意度情况		农民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全市设立2个苹果露蛾监测点，开展苹果露蛾监测，于5月到10月开展监测工作，每月报送监测情况。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监测人员专业技术水平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提高监测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1	131	131	131	131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31	131	131	131	13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补贴机具共50台，直接受益农户30户，支持引导农民购置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推动全市农机化项全程全面高质量转型升级。						补贴机具139台，直接受益农户8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台数	≥50	≥50台	≥139台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兑付时间		年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总额	≤万元	≤131万元	≤13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机械化率	≥%	≥78%	≥7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上级下达资金131万元，已全部兑付，预算执行率100%，补贴各档机具139台，受益农户85户。								
		产出情况		补贴台数年初指标值50台，实际完成139台，完成年初指标。								
		效益情况		综合机械化率年初指标值为≥78%，实际达到78%，完成年初指标。								
		满意度情况		购机者满意度年初指标值为≥95%，实际达到100%，完成年初指标。								
	主要经验做法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强农惠农政策，通过强化信息公开、便捷补贴申请、上门开展机具核验和及时审核资金等方式，不断提升便民化服务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中补贴台数存在一定的偏差，主要是由于前期测算时，摸底不太透彻，经验不足，造成年初目标与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科学进行摸底调查，确定年初目标任务，尽量缩小偏差。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村改革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村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9		2.9		2.9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2.9		2.9		2.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谷口村固定观察点80个常规调查户、16个负担监测户以及村集体的各项调查任务。								2024年12月完成对谷口村固定观察点80个常规调查户、16个负担监测户以及村集体的各项调查任务，10月完成对调查员以及辅助调查员的培训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辅助调查员参加培训次数	≥次	≥1次	≥1次		5	5										
			观察点常规调查户户数	—户	—80户	—80户		10	10										
			负担监测户户数	—户	—16户	—16户		5	5										
		质量指标	培训质量		满足调查工作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记账内容真实性		真实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培训时间		第三季度完成培训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数据上报		2024年12月完成数据上报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农村改革调查任务成本	≤万元	≤2.9万元	≤2.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制定三农政策提供数据支撑		提供支撑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6%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下达资金2.9万元，全年执行2.9万元，执行率100%，12月完成对谷口村固定观察点80个常规调查户、16个负担监测户以及村集体的各项调查任务，10月完成对调查员以及辅助调查员的培训1次，培训满足工作要求，记账真实性符合固定观察点工作要求，按时报送调查数据，为三农政策研究中心提供数据支撑，满意度96%。															
		产出情况		2024年12月为三农政策研究中心提供80个调查户劳动力就业和家庭收支相关数据、16个负担监测户农民经济负担数据以及村集体情况，10月为辅助调查员提供培训一次，满足工作要求，达成工作目标。															
		效益情况		培训提高了辅助调查员的工作能力，满足调查工作要求，调查数据按时上报，为三农政策研究中心提供基础数据，达成工作目标。															
		满意度情况		三农政策研究中心对数据和调查工作满意度为96%，达成工作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1. 建立工作制度，提供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技术水平。2.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关于固定观察点工作和经费使用的要求，认真落实工作，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认真按照上级部门关于资金使用和调查工作的要求开展调查工作，保质保量完成调查任务。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现代种业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现代种业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5	55		55	55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55	55		55	5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甘薯产业融合增效，为推广应用优质高效新品种奠定基础。						整体完成情况良好，新品种展示及评价基地实现150亩，繁育甘薯脱毒种苗完成20亩，良种覆盖率达到96%，2024年12月项目完成，项目资金全部用完，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品种展示及评价面积	≥亩	≥150亩	≥150亩		10	10		
			繁育甘薯脱毒种苗	≥亩	≥20亩	≥20亩		10	10		
		质量指标	良种覆盖率	≤%	≤96%	≤96%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55万	≤55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甘薯产业融合增效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推广应用优质高效新品种		推广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农业农村局种子站承办，再网上公示、自愿申报、专家评审、公开公示，种子站和内审股进行统计，财务股发放资金。预算数550000，实际支出550000，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项目总投资5500000元，新品种展示及评价基地实现150亩，繁育甘薯脱毒种苗完成20亩，良种覆盖率达到96%，2024年12月项目完成，项目资金全部用完，达到预期目标。							
		效益情况		促进了甘薯产业融合增效，推广应用优质高效新品种的目的达成。							
		满意度情况		受益企业满意度达到95%，完成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种子站带头，进行网上公示、企业自愿申报、请专家评审、在网上公开公示，最后由内审股与种子站共同进行统计，财务股发放资金。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取。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设施水果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设施水果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0	80		0	0	0	0	0	0
省级财政资金		80	8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建设施水果4000亩					2024年12月完成架设防鸟防鼠网3870亩,通过新建设施水果,提高果园防病避灾能力,夯实稳产优质根基,增加果园经济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产	提高%	提高4%	提高4%		10	10		
			示范设施果园建设	—亩	—4000亩	—3870亩		10	9.68	个别实施主体未完成架设防鸟网任务	
		质量指标	优果率	提高%	提高2%	提高2%		5	5		
			项目完成合格率	—%	—100%	—96.75%		5	4.83	个别实施主体未完成架设防鸟网任务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	≤万元	≤80万元	≤77.4万元		10	9.68	个别实施主体未完成架设防鸟网任务	
		经济效益	果园综合效益	提高%	提高5%	提高5%		10	10		
		社会效益	带动农民就业增加人数	≥人	≥80人	≥80人		10	10		
		生态效益	农药化肥使用量		减少5%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水果市场占有率		进一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td>>90%</td><td>>95%</td><td></td><td>10</td><td>10</td><td></td></td>	服务对象满意度 <td>>%</td> <td>>90%</td> <td>>95%</td> <td></td> <td>10</td> <td>10</td> <td></td>	>%	>90%	>95%		10	10		
总分								89.19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进行,农业农村局站前办,组织乡镇做好项目的推荐和申报,并严格按照项目程序和资金管理办法完成项目的验收工作。全年预算数80万元,实际支出数77.4万元,预算执行率96.75%。主要是因为个别实施主体未完成新建防鸟防鼠网130亩。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单产提高4%,实际提升4%;示范设施果园建设4000亩,实际完成建设3870亩;质量指标:优果率提高2%,实际提高2%;项目完成合格率100%,实际完成合格率96.75%;时效指标:完成时间截止2024年12月,实际截止时间2024年12月;成本指标:财政投入80万元,实际完成77.4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提高果园综合效益5%,实际提高5%;社会效益指标:带动农民就业增加80人,实际增加80余人;生态效益指标:减少农药化肥使用量5%,实际减少5%;可持续影响指标:水果市场占有率,实际完成了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果农满意度超过90%,实际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组织乡镇做好项目的推荐和申报,并严格按照项目程序和资金管理办法完成项目的验收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个别项目实施主体中途因为自身经营困难等原因未完成防鸟网防鼠网的架设工作。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下次申报项目实施主体严格把握审核条件,确保项目实施主体顺利完成防鸟防鼠网的架设。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0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高标准农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高标准农田)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9	129		129	129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29	129		129	12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6万亩	—1.16万亩		10	10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6万亩	—1.16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95%		10	10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投资总金额	≤万元	≤129万元	≤129万元		5	5			
	财政资金亩均投资标准		≥元/亩	≥1200元/亩	≥1200元/亩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田间道路通达度	≥%	≥90%	≥90%		5	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高标准农田建设为2023年增发项目市级补助，用于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2.32万亩，其中：新建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精神，项目由土肥站承办，全面贯彻落实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由财政部门负责项目资金管理支付，项目预算资金1290000元，实际支付1290000元，支付率100%。								
		产出情况		新建高标准农田1.16万亩，改造提升1.16万亩，项目验收合格率≥95%，项目于2024年12月完成。财政投资总金额1290000元，财政资金亩均投资1200元。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田间道路通达度达90%以上，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水资源利用率稳步提升，耕地质量逐步提升，进一步优化农业种植结构。								
		满意度情况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全面贯彻落实1、法人责任制2、招标投标制3、合同制4、工程监理制5、竣工验收制6、质量监督制度，助力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实现提升农田产能的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0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3		53		53	53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53		53		5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9月出台方案，10月-12月完成培训，2025年2月30日完成验收。							专业生产型和技能型高素质农民培训450人，参训学员全部开展生产技能考核评价。2023年度“山西省十佳农民”示范提升补助1人。培训时间9月到12月，培训9期，提高了农民素质，增加了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高素质农民	≥人	≥450人	≥450人		10	10				
			生产技能考核评价	≥人	≥360人	≥450人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质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率	≥%	≥80%	≥80%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补助标准	—元/人	—1000元/人	—1000元/人		10	10				
		社会效益	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	加强高素质农民队伍建设		加强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培训满意度	≥%	≥85%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2024年高平市高素质农民培训实施方案》要求，由科教站主办，第三方机构承办，按时完成线上线下培训任务。资金53万元，实际支出5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2024年我市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专业生产型和技能型高素质农民培训450人，全部完成培训任务。质量指标：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率达到了100%，合格率也达到了100%。时效指标：培训任务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按时完成培训任务。成本指标：高素质培育补助专业生产型和技能型高素质农民培训1000元/人。培训了9期。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高素质农民培训使农民的技能水平提高了，增加了农民收入。可持续影响指标：加强高素质农民队伍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农民培训的满意度为90%									
	主要经验做法		由科教站主办，第三方培训机构承办，乡镇推荐学员的方式进行培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超额完成任务。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全部完成培训任务，2023年度“山西省十佳农民”示范提升补助1人。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3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油料单产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3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油料单产提升)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	2.1		0	0	0	0	0
省级财政资金			2.1	2.1		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种植油料，确保种植面积，稳定油料面积，提高产量。							完成全市油料种植任务2100亩，2.1万元对种植农户或主体进行补贴，每亩补助10元，5月开始种植油料作物，12月完成，保障了全市油料丰产丰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料种植面积 (万亩)	≥万亩	≥0.21万亩	≥0.21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用于种植油料补贴	—元	—10元	—10元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时间完成时间		5月开展，9月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财政投入总金额	≤元	≤21000元	≤21000元		5	5				
		社会效益	提高油料供给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技术站承办，种植任务分到乡镇，由乡镇实施落实，资金拨付乡镇，乡镇拨付实施主体，全年预算数2.1万元，实际支出2.1万元，预算执行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油料种植0.21万亩，每亩补助10元，共2.1万元，5月开展，12月完成项目。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了我市油料供给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民满意度达85%									
	主要经验做法		我局将任务分解到乡镇，由乡镇组织落实实施，项目完成后，乡镇将资金拨付至实施主体或农户。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农民种植积极性不高，油菜产量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技术指导服务，提高油菜产量。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3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3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9	59	59	59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59	59	5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土壤普查是一项重要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基础性工作。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是继1979年第二次全国土壤普查之后,开展的又一次全国性土壤资源情况全面调查。做好此次普查工作,对于精准施策加强耕地保护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等具有重要意义。全市各有关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加强耕地保护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遵循全国性、科学性、专业性原则,衔接已有成果,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与”的要求,全面摸清高平市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全面提升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为土壤科学分等、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奠定基础,为严守耕地红线、加快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生态文明提供有力支撑。完成932个样点的采样、化验,数据库及成果编制编制。					2023年,要启动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开展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工作,至少完成50%以上土壤普查任务,其中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完成50%,力争完成100%,遵循时间服从质量的原则,强化内外业质量控制;2024年,完成全部县域土壤调查采样测试任务,组织开展土壤普查数据库与样品库建设,形成阶段性成果;2025年为验收总结阶段,完成普查成果验收、汇总与总结,形成县级普查成果。2024年完成932个样点的采样、化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基点样	一个	—932个	—932个		20	20		
		质量指标	检查样品合格率	≥%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9万元	≤59万元	≤5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晋政发〔2022〕11号)、《山西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样点第一批任务清单的通知》(晋三普办函〔2023〕3号)、《山西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全省2023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晋三普办函〔2023〕5号)、《晋城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三普办发〔2023〕6号)文件精神,项目由土肥站承办,由财政部门负责资金支付管理。预算资金59万元,实际支出59万元,支付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932个表基点的调查采样及实验室分析化验。检查样品合格率达98%以上,项目成本投入≤59万元,2024年底完成采样任务。							
		效益情况及分析		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增强,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建立质量控制标准,严格执行,保证样品采样合格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市财农〔2023〕83号）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村户厕改造-新改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3号) 2024年省级第一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村户厕改造-新改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2-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0	0	0	0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	10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完成农村户厕2500座，全部使用水冲式改厕模式。					2024年完成农村户厕2500座，全部使用水冲式改厕模式。农村“厕所革命”关系到农村群众人居环境的改善，一是可以减少疾病的发生，产生健康效益。在农村，80%的传染病是由于厕所粪便污染和饮水不卫生引起的，而与粪便有关的传染病就有30余种，最常见的有痢疾、霍乱、肝炎、蛔虫病等。改厕可阻止粪便污染，减少疾病的发生。二是可以减少环境污染，产生环保效益。改厕后，可减少臭气、减少苍蝇、减少泥土粪和农作物污染，减轻对水源的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前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计划改厕数(座)	—座	—2500座	—2500座		10	10	
			2024年问题厕所整改任务(座)	—座	—0座	—0座		10	10	
		质量指标	农村改厕数按季		基本建成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改造后的厕所设施合格率	≥%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截至2024年底，年度农村“厕所革命”问题整改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奖补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数		无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	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后的卫生厕所普及率	≥%	≥94%	≥94%		5	5	
		社会效益	当年完成户厕改造农户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	≥95%	≥95%		10	10	
		可持续性影响	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农户的长效管护机制		基本建立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晋城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全市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通知》中要求加大资金投入，对改造的户厕，省、县按照1:1的比例共补助2000元，成立由市长任组长，市农委、财政等21个部门主要负责人员，组成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乡(镇、办事处)党委书记任乡(镇)长任改厕工作，本项目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实际支出数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4年计划改厕数2500户，实际改厕数2500户，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任务0座，农村改厕数按季基本建成，改造后的厕所设施合格率达到95%；截至2024年底，年度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改造资金执行率100%，项目总投入100万元。						
		效益情况		奖补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不存在，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后的卫生厕所普及率100%，当年完成户厕改造农户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达到95%，当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农户的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成。						
		满意度情况		项目区改厕农户和基层干部满意度达到90%，群众对改厕效果比较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1.“六乱”同治，改厕先行，领导从战略上确立源头治理理念，2.多改同步，一体实施，措施上采取统筹推进办法，3.部门助力，乡村为主，工作中落实群众自愿原则。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统筹各级资金，加大培训力度，调动镇村两级干部工作积极性，确保改厕任务按时足额圆满完成。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晋市财农〔2023〕86号）2024年省级第二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智慧农业示范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3〕86号) 2024年省级第二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智慧农业示范县)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300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300	300	300	30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设施园艺、大田种植为主，在2024年年底完成1个智慧农业示范县建设						项目牵头单位为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实施主体分别为：晋城市安达科工贸有限公司、山西炎谷丰供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实施内容分别为：智慧设施园艺示范项目、智慧大田种植示范项目、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平台建设，其中智慧设施园艺示范项目、智慧大田种植示范项目资金来源于省级资金，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平台建设资金由各级资金配套。11月底，智慧大田种植示范项目、智慧设施园艺示范项目完成硬件采购和软件设备，两个实施主体基本信息、生产信息和物联网传感器采集数据已上传服务中心接口，与省数据平台系统进行了对接并成功数据上传，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平台建设项目建立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专用管理库，项目全部完成。12月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完成验收，智慧农业示范县建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智慧农业示范县建设	=1个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抽查验收合格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进度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比例	≤%	≤50%	≤5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重大违法违规问题		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	县域农业生产信息化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300万元，年初预算300万元，下达数300万元，支出数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牵头单位为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实施主体分别为：晋城市安达科工贸有限公司、山西炎谷丰供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实施内容分别为：智慧设施园艺示范项目、智慧大田种植示范项目、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平台建设，其中智慧设施园艺示范项目、智慧大田种植示范项目资金来源于省级资金，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平台建设资金由各级资金配套。11月底，项目全部完成，12月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完成验收，智慧农业示范县建成，资金及时支付。								
		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1个智慧农业示范县已完成，质量指标：晋城市农业农村局专家组完成验收，合格率为100%，时效指标：12月晋城市农业农村局专家组完成验收，12月资金及时支付，成本指标的补助资金比例为41.3%，符合不超过50%的比例要求。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从主体生产能力和生产效率提高上达到体现；社会效益效益指标的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无重大违法违规问题；该项目的减药降肥减药减害利生态环境建设，生态效益达标；项目的信息化建设是长期的，符合国家政策方向，有利于我市农业生产，可持续发展指标符合相关要求。								
		满意度情况		征求了解主体意见，对我局技术团队服务态度、项目整体实施成效均很满意，满意度85%。								
	主要经验做法		邀请县级层面智慧农业示范项目技术专家团队，树立合作意识，从项目申报开始，全程参与、指导实施主体制定方案、设定工作目标和绩效指标，根据生产要求对购置设备指标和性能提出建议，严把质量关，定期项目竣工、初验中，加强方案，评估指标是否达标，性能是否符合要求，和示范项目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持续优化智慧体系，优化系统方案，使智慧体系更好为企业主体服务，促进我市农业生产。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晋市财农（2024）11号》2024年市级农业项目第二批乡村振兴（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	《晋市财农（2024）11号》2024年市级农业项目第二批乡村振兴（中药材转化增值项目）							
主管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4.00	4.00	4.00	10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200亩，带动了本地区经济收益，增加了社会劳动就业力，改善了生态环境。			2024年12月以前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2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面积	≥200亩	200亩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中药材质量合格率	符合中国药典和相关标准要求	符合中国药典和相关标准要求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中药材基地建设时间	3到11月	3到11月	5	5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10分）	奖补标准	200元/亩	20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收入多元化增加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中药材标准化、规模化种植	不断推进	不断推进	5	5	
			提升中药材生产和品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平衡	平衡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中药材产业快速健康、生态友好、可持续发展	不断推进	不断推进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晋市财农〔2024〕11号）2024年市级农业项目第二批乡村振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1号) 2024年市级农业项目第二批乡村振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提升项目）							
主管部	133-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0.00%	1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50.00	50.00	50.00	100.00%	10	1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产地集配中心、田头市场及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含新建）水平提升，在产业发展中发挥引领示范带动作用。支持6个左右项目实施主体实施。			2024年5月—12月新（改）建冷藏保鲜设施冷库7座，支持6个左右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提升产地冷链物流服务能力、增强农产品产销对接功能等。建设完成后具有产地交易场所、冷藏保鲜、集货配送或产地直销等综合服务功能之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新（改）建冷藏保鲜设施冷库	≥7座	7座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3	有一家实施进度缓慢，建议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新建、提升时间	2024年12月以前	2024年12月以前	5	5	
		成本指标（10分）	补助标准	不超过建设内容工程总投资的	不超过建设内容工程总投资的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主体收入及农产品商品化率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冷链物流水平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主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100	98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合作社）项目绩效自评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合作社）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70		70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级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晋市财农〔2024〕13号》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标准及实施条件，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实施要求将70万元拨付实施主体。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1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直接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违规变更用途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财政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共支持7个国家级、省级示范社，对符合要求的国家级、省级示范社每个补助10万元，并安排资金500万元，提升经营质量，强化服务带动能力，培育一批财务管理制度规范、经营规模适度、制度健全有效、生产服务优质、联农带农紧密、社会声誉良好，示范带动明显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高质量发展绩效提升，服务带动效应显著增强。		全市共支持1个国家级示范社、6个省级示范社，每个补助10万元，共计70万元，推进示范社及高质量发展绩效提升、服务带动效应显著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支持示范社数量	≥7个	7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提前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7到10月	2024年7到10月			
			拨付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1月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	≤70万元	70万元			
	补助标准		每个示范社补助10万元	每个示范社补助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合作社收入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1.6万元	22.262万元	4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1.6万元	22.262万元	43.33%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下达资金文件及时间		晋农发〔2024〕21号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省市项目实施方案及本级制定的工作方案,依据申报及验收结果予以支付资金,将资金下达相关乡（镇、办事处）后,再由各乡镇（镇、办事处）按照补助标准予以补助。				
		下达及时性	2024年项目资金第一批验收后,及时拨付了第一批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办法及验收结论予以补助,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超支、挤占、挪用等情况。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执行率为43.33%。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部门预算支出预算,开展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划分方案,明确支出责任,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水平,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推进全市加厚高阻隔地膜的推广使用,全市任务面积1.72万亩,同时加强加厚高阻隔地膜回收工作,农膜回收率达85%以上。		2024年加厚高阻隔地膜使用和回收工作共完成面积454亩,对符合标准的给予30元/亩的补助,剩余9746亩将在2025年完成,地膜回收率均达到85%以上,有效改善了白色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厚高阻隔地膜使用面积	1.72万亩	7454亩	该项目不是一年度任务,计划两年实施完成。
			质量指标	农膜回收率	≥85%	85%	
	时效指标		过膜巡查时间	2024年9月底	2024年9月底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地膜回收工作及验收兑付工作	2024年12月底	2024年12月底		
		经济效益指标	使用符合规范地膜的补助标准	30元/亩	30元/亩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增产增收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预期效果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废旧农膜回收率	≥85%	8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农田“白色污染”治理效能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预期效果			
	可持续性指标	可持續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情况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使用共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预算编制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家庭农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晋市财农〔2024〕13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家庭农场）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地方主管部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	100%		
	其中：中央补助	42	42	1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市級下达资金文号及时间		《晋市财农〔2024〕13号》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涉及实施条件，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实施要求将42万元拨付实施单位。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年12月拨付给实施主体，保证了项目及时实施。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共支持6个省级、市级示范农场，包括：2023年评定的4个省级示范农场和2个晋城市级示范农场，晋城市级示范农场优先支持粮食生产的家庭农场，省级示范农场每个补助8万元，晋城市级示范农场每个补助5万元。		全市共支持6个省级、市级示范农场，包括4个省级示范农场和2个晋城市级示范农场，省级示范农场每个补助8万元，晋城市级示范农场每个补助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7到10月	2024年7到10月	
			奖补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1月初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	≤42万元	4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家庭农场收入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晋市财建（2024）41号）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市级专业镇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市财建〔2024〕41号》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市级专业镇专项资金							
主管部	028-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133001-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分析 年前办理资金拨付手续比较缓慢，未拨付到位。
	年度资金总额	46.00	46.00	0.00	0.00%	10	0.00	
	其中：中央资金				#DIV/0!			
	省级资金				#DIV/0!			
	市级资金	46.00	46.00	0.00	0.00%	10	0.00	
	县级资金				#DIV/0!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4家项目主体实施黄梨专业镇项目。重点支持黄梨生产基地建设、产业加工升级改造、公共服务与支撑能力提升等方向。2025年1月将补助资金分解下达至有关乡镇，5月下拨到项目实施主体。			支持4家项目主体实施黄梨专业镇项目；重点支持黄梨生产基地建设、产业加工升级改造、公共服务与支撑能力提升等方向。2025年1月将补助资金分解下达至有关乡镇，5月下拨到项目实施主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专业镇培育专项支持企业数	≥3家	4家	20	20	
		质量指标（10分）	奖励、支持企业资格符合率	100%	100%	5	5	
			奖励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0%	5	0	年前办理资金拨付手续比较缓慢，未拨付到位
			时效指标（10分）	资金拨付时间	截止12月之前	未达成预期指标	10	0
		成本指标（10分）	专业镇培育专项资金	46万元	4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企业销售收入增加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就业率	带动	带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0%	10	0	
合计						100	65	合计总分需加上预算执行率的实际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